

吳梅村詩叢考

周法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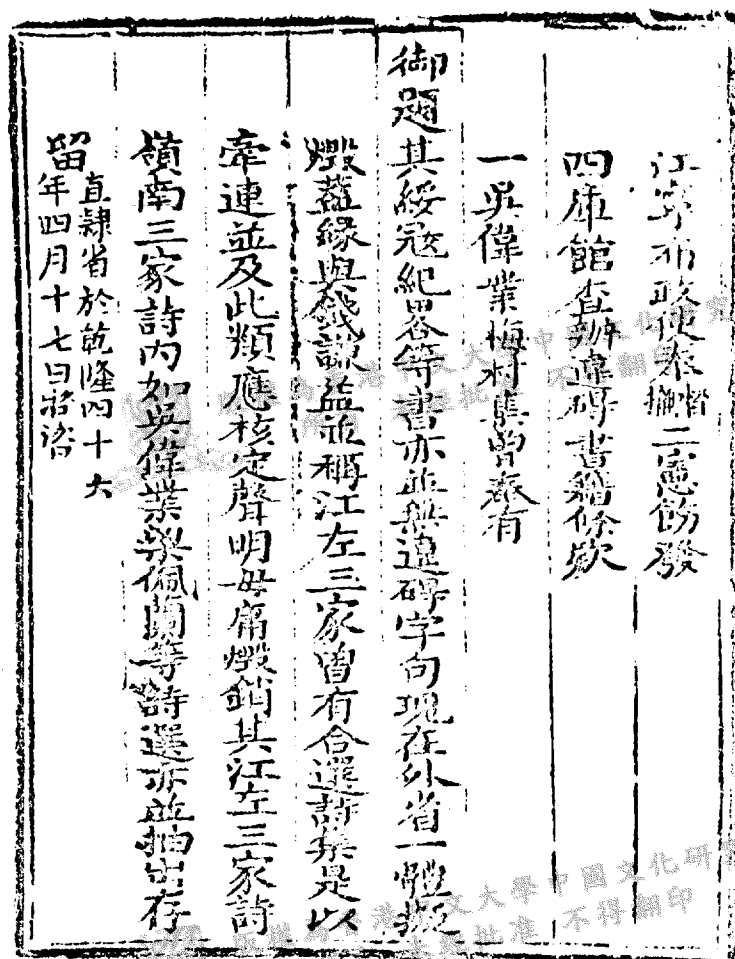
- 壹、吳詩集覽版本異同考
- 貳、程穆衡「吳梅村先生編年詩」正誤
- 參、吳梅村佚詩文考
- 肆、吳梅村詩與錢牧齋詩互參

前言

余於1954年草成吳梅村詠史詩三首箋（大陸雜誌九卷五期），1956年成吳梅村詩小箋（大陸雜誌十二卷十一期），1957年成吳梅村續箋（大陸雜誌十四卷五期）；1960年發表漢堂讀書記（大陸雜誌二十一卷一、二合期），內有吳梅村遺詩一則；1962年發表漢堂讀書續記，內有吳梅村詩集一則。以上各文，均收入拙著中國語文論叢（1963年台北正中書局出版）。十年以來，舊業久荒；惟於有關梅村詩資料，則隨時留意收集。今春偶於書肆購得吳詩集覽木刻本及牧齋初學集詩註、有學集詩註，因起研讀之興。已草成論吳梅村詠清初宮闈諸詩，刊於崇基校刊第五十五期；復草成吳詩集覽版本考、程穆衡「吳梅村先生編年詩」正誤、吳梅村佚詩考、錢牧齋吳梅村詩互參，合稱吳梅村詩叢考。錢吳詩互參，重點在錢而不在吳，因牧齋詩三百年來遭清帝之禁，研治者較少，不若梅村詩之普及也。余另編成足本錢曾牧齋詩註（台北三民書局），較通行本錢註多數百條，又另草校勘記及補遺，以便學者。

壹、吳詩集覽版本異同考

新榮藩吳詩集覽，自乾隆四十年凌雲亭雕版後，時有改版，異同不少。據余所知，至少有三種不同之版本。其一為初刻本，中文大學圖書館藏一部，於卷十二下頁一無題下及其三後無墨釘。其二為第一次改版本，余購得一部，於無題下及其三後均各有墨釘百餘格。其三為最後改版本，崇基學院圖書館藏一部，略遲於四部備要本之祖本，缺王鳴盛、潘應椿二序，於談藪上缺侯朝宗與吳駿公書二頁，其他墨釘及修改之處甚多，以下當逐一論及。今稱初印本、初改本及後改本或備要本，以資識別。初印本及初改本內封面正面均有木刻鈐記一個，高十二公分，闊九公分，文云：



反面右方題「乾隆四十年春鐫」中間題吳詩集覽四大字，左下方題「凌雲亭藏版」。後改本無「乾隆四十年春鐫」字樣。

今因四部備要本最通行，故以備要本為主，而注明初印本、初改本與後改本或備要本不同之處。未能逐字校對，只能就備要本有墨釘之處加以核對。先補錄王、潘二家之序於下（遇有抬頭之處，空二格；雙抬頭之處，空三格）：

吳詩集覽序

梅村祭酒詩，衣被海內，百餘年矣，而未有注。山右靳介人先生，深於詩學，孜孜汲古，由戊辰名進士，筮仕中州及畿甸。公餘柱笏，時時掉頭作苦吟聲。酷嗜梅村詩，遂為注之，覈其典故，稽其出處，參伍其平生行事，師友淵源，州次部居，年經月緯，久之成帙，目曰集覽。不遠數千里郵示，屬為之序。竊觀近日詩教大昌，詩家多如麻葦。或嗜甘而忌辛，或好丹而非素，言人人殊，莫能相一。請以片言析之。杜陵千古詩聖，其言下筆有神，必以讀書萬卷為本。然則性靈雖妙，非書卷不足以發之。彼謂詩有別才非關學問者，聊飾詞以文儉腹耳。故予論詩，必以多讀書為勝。本朝詩人讀書博隸事多者三家，梅村與阮亭司寇竹垞檢討是也。夫其隸事既多，學者苟無張茂先之洽聞，鄭漁仲之博物，必將開卷茫然，如坐雲霧，則注釋要矣。曩予亡友惠定宇注阮亭詩，久已膾炙人口。今予門人范生洪鏞注竹垞詩成，亦稱淹雅，正相與商榷開雕，而介人之書適至。從此三注並行，予以表彰前喆，嘉惠藝林，為益詎淺鮮哉？介人夙負詩名，觀其自運清新，可繼梅村。居官所在，皆有治績。今守蔚州，方築暖泉隄以捍水，又一循吏也。乃其善著書如是，洵可謂有兼人之美者與！予於祭酒為同里後進，且予八世祖母吳氏，明參政遜菴公女，即祭酒之曾祖姑。溯我自出，雖遠遠弗敢忘也。顧老懶昏眊，於梅村詩無能為役。介人此注，予僅從壁上觀，執筆而序之，其將重予之愧矣夫！介人名榮藩，介人其字，別自號曰綠溪，今學者多稱綠溪先生云。乾隆四十年秋七月，進士及第通議大夫光祿卿前史官王鳴盛西莊氏撰。

吳詩集覽序

乾隆癸未春，余謁房師江賴畫人先生於弇山。弇山，故詩人吳梅村之鄉也。因與先生論其詩，弔其圓石題墓，相與咨嗟太息者久之。越十有三年，余官上谷。

黎城菴溪刺史示余手注吳詩集覽若干卷，屬爲之序。余惟注詩之難，陸劍南言之矣，而注梅村詩爲尤難。史稱杜少陵博極羣書，周行天下，用以資其爲詩。惟梅村亦然。梅村生隆萬文獻之後，與西銘張太史遊，務爲通經博古之學。其爲詩斟酌雅頌，諧和律呂，大之則鵬起半天，細之則鷦巢蚊睫；雖千態萬狀，無一句一字無所出。今取其詩箋之故之繁而不檢，則不免爲秦恭之注堯典十萬餘字，朱普之解尚書三十萬言。考而弗精，則不免爲子建之蓋修葛天，推三成萬，士衡之譬葛爲葵，謂庇勝術。不寧唯是，梅村生遭亂離，親見中原板蕩之艱，其身之所歷，目之所接，一寓之於詩。梅村之詩，一代之史繫之。使爲不善注杜者之傳會前史、捃摭失實，將謂王羲之果守永嘉、向秀果繼杜預鎮荆矣。豈第如李義山錦瑟一篇，開後人聚訟之門而已耶？故曰：注詩難，注梅村詩尤難。今讀菴溪此篇，自六經子史百家之言，下逮稗官說部，凡足以發明梅村之詩者靡不收。其於勝國之事，則惟奉 欽定諸史以爲的。年經月緯，轍古切今。一字之書，一句之文，偶有未適，則一燈熒熒，丹黃塗乙，恆至夜分不得休。菴溪自謂簿書退食之餘，行役輿馬之上，友朋讌譚之時，無不以是爲拳拳，洵乎非虛語也。其諸張駿所云「艾繁而不可刪，濟略而不可益」者與！菴溪爲吾師畫人先生戊辰同年友，惜是書之成，吾師下世已五年，不及見。余辱菴溪之屬，爲疏其注詩之難，以見菴溪於梅村詩苦用心如此，知其必能信今而傳後無疑也。敢以質諸世之知梅村之詩者。乾隆四十年，歲在旄蒙協洽，月在圍陽丁丑朏，天都弟潘應椿拜序。

以上二序，不知何故刪去。至於後改本所以刪改之故，約有數端：一由於乾隆時文網森嚴，因畏禍而刪改者，當以不改者爲是；二由於原注錯誤而刪改者，則當以改者爲是。今分二項舉例如下：

(一) 因忌諱而刪改者

陳廷敬吳梅村先生墓表，初印及初改本作「□□以東林之未響」，「東澗在□□」，「□□之後無聞矣」，備要本「東澗」作□□，蓋東澗即錢牧齋，乃挖之未盡者，至後改本則全挖去。又備要本談藪上頁六下「余少奉教于」下缺二格，木刻諸本頁十一下同，當是「虞山」二字；又備要本頁七上「年來□□□吳梅村」，木刻諸本頁十三上同，墨釘當是「錢牧齋」三字或錢氏其他字號。

備要本墓表「則吾不死矣」下有墨釘六格，初印及初改本作「吾死以巾服殮」。備要本卷一上頁三上第八行贈蒼雪後，作墨釘十二格，初印及初改本作「梅村遺命歛以僧裝題以圓石」。法高案：巾服者，明代之裝束也。研堂見聞雜記（痛史本）頁一六、一七：

士在明朝，多方巾大袖，雍容儒雅。至本朝定鼎，亂離之後，士多戴平頭小帽，以自晦匿。而功令嚴敕，方巾為世大禁，士遂無平頂帽者。雖巨紳孝廉，出與齊民無二。間有惜餼羊遺意，私居偶戴方巾，一夫窺矚，慘禍立發。琴川二子，於按公行香日，方巾雜衆中。按公瞥見，即杖之數十，題疏上聞，將二士梟斬於市。又其初，士皆大袖翩翩；既而嚴革禁，短衫窄袖，一如武裝。間有鄉愚不知法律，偶入城市，仍服其衣，蹙蹙行道中，無不褫衣陵逼，赤身露歸，即為厚幸。後幸禁少弛。

錢牧齋投筆集後秋興八首之二云：「胡兵翻為倒戈愁。」自注：「營卒從諸首長，皆袖網巾氈帽，未及倒戈而還。」皆其證也。

王通蚓菴瑣語（說鈴本頁五、六）：

網巾之製，創自明太祖微行至神樂觀，見道士以繭絲結小網，問以何為？對曰：用以約髮。其式略似魚網，網口以帛作邊，名邊子。邊子兩幅稍後綴二小圈，用金玉或銅錫為之，邊子兩頭各繫小繩，交貫於二圈之內。頂束於首，邊與眉齊。網顛統加一繩，名曰網帶，收約頂髮，取一網立而萬法齊之義。前高後低，形似虎坐，故總名虎坐網巾。太祖閱之喜，立命道士官結數十頂，頒行天下，俾官民各帶網巾，然後加冠。至萬曆末，民間始以落髮馬鬃代絲。舊制府縣繫囚，有司不時點鬮。天啓中囚苦倉卒間除網不及，削去網帶，止束下網，名嬾收網，便除頂也。民或效之，然縉紳端士不屑也。予冠時猶目嬾收網為囚巾，仍用網帶。十餘年來，天下皆帶嬾收網，網帶之製遂絕。又男子蓄髮未冠之先，未頂網巾，先用邊子，自前至後，繫束首髮，名曰邊子勒頭。予兒時猶及見之，後除矣。

備要本談藪上頁二下、頁三上全缺，共二十八行。初刻及改刻本談藪頁三下至五下不缺，其文如下：

侯朝宗與吳駿公書：「十月朔日，域再拜致書駿公學士閣下。域凡驚下材，年垂四十，無所表見。然辱學士交遊之末者，自甲戌以來，今且二十年矣。是時學士方少年，爲天子貴近臣，文章德器，傾動天下。議者謂旦夕入相。屈指曾幾何時，而學士乃披裘杖藜，棲遲海濱，歌彼黍之油油。人生遭際，信可悲也。然學士身隱而道彌彰，域之美學士之披裘杖藜也，過於坐玉堂秉鈞軸遠甚。近者見江南重臣，推轂學士，首以姓名登之啓事。此自童蒙求我，必非本願，學士素審，無俟鄙言。然而學士之出處，將自此分，天下後世之觀望學士者，亦自此分矣。竊以爲達權救民有志匡濟之士，或不須盡守硜硜，獨學士之自處，不可出者有三，而當世之不必學士之出者有二。試言之，而學士垂聽之。學士以弱冠未娶之年，蒙昔天子殊遇，舉科名第一人，其不可者一也。後不數歲，而仕至宮詹學士，身列大臣，其不可者二也。清修重德，不肯隨時俯仰，爲海內賢士大夫領袖。人生富貴榮華，不過舉第一人，官學士足矣。學士少年皆已爲之，今即再出，能過之乎？奈何以轉眼浮雲，喪我故吾，其不可者三也。昔狄梁公仕周，耶律楚材仕元，其一時君相，皆推心腹而聽信之。然後堅忍委蛇，僅能建豎，兩人心迹，亦良苦矣。今不識當路之待學士，果遂如兩人否，其不必者一也。即使果如兩人矣，而一時附風雲轉日月，何患無人？學士，前代之遺老也。譬有東鄰之寡，見西家財業浩大，孤弱顛連，自負能爲之綜理，願入其室而一試焉。其後子仰母慈，奴婢秉主威，果如所操信，則西家之健婦也。願其若東鄰何？其不必者二也。凡此三不可二不必，亦甚平常，了然易見，然時一念之，逢萌梅福不過如此。不然，則怨猿鶴而負松桂，北山咫尺耳。學士，天下之哲人也，豈不爭此一間耶？十年以還，海內典型，淪沒殆盡，萬代瞻仰，僅有學士。而昔時交遊能稍稍開口者，亦惟域尚在。故再四踟躕，卒不敢以不言。萬一有持達節之說陳於左右者，願學士審其出處之義各有不同，堅塞兩耳，幸甚。域經患難後，乃知昔日論著都無所解。今頗學古文，并近日詩歌，澄江返棹後，當圖尊酒一細論之。」

壯梅堂集

其下條即爲「又與陳定生論詩書」，注「同上」，後改本刪去前條，則不知爲壯梅堂集之文矣。案備要本卷十二下頁一二懷古兼用侯朝宗題下云：「按朝宗書載壯梅堂集中，

今不錄。」初刻及初改本頁二一作：「按朝宗書載壯梅堂集中，錄談藪。」又備要本卷二下頁六送何省齋後，作墨釘十格，初刻及初改本作「在壯梅堂集中，自推上駟。」此因後改本緣忌諱而刪去侯書也。

備要本卷三上頁二下清涼山讚佛詩其二註「千里草」下有墨釘四格，初印及初改本作「禪其姓又」四字。備要本卷三上頁三下其二註「清涼山」下有墨釘六格，初印及初改本作「作妃語看方佳」。二者皆畏禍而刪之也。

備要本卷十八上頁八題二禽圖註「言□□□□□」，初印及初改本頁一三下作「言城郭都非而」，此亦因觸犯忌諱而改之也。

備要本卷七上頁一二悲歌贈吳季子後，「兆騫□以辛酉入關」前有墨釘三十九格，初印及初改本作「此事三千六百日中，弟當以身任之，不俟兄再囑也。貞觀曰：人壽幾何？請以五載爲期。侍御告之太傅，兆騫遂以辛酉入關。」不知何故刪去，或因明珠事而刪之歟？

又有因書名或著者觸犯忌諱而刪之者，例如備要本卷四下頁一四下後東臯草堂歌註「朱雲子曰□□」，初印及初改本頁二六上作「朱雲子平論□」。按朱雲子有明詩平論。程穆衡吳梅村編年詩箋（太崑先哲遺書本）卷十二頁二〇「集外詩三首」下云：「長洲朱隗雲子，撰明詩平論，刻於崇禎甲申，載梅村詩，皆本集所遺。今補錄附後。」蓋明詩平論乃禁書也。備要本卷六上頁一五下退谷歌註「周櫟園曰□□□」，初印及初改本頁二八下作周櫟園尺牘新抄。備要本卷十下頁六燕窩註「周櫟園曰□□」初印及初改本作周櫟園閩小紀，蓋尺牘新抄及閩小紀，乃禁書也。

備要本卷十二下頁七揚州其四後註「闕名□□□□」，初印及初改本頁一二作「陳恭尹字元孝」。備要本吳詩補註卷五頁一下送杜公駿武歸浦口註，「程迓亭曰」下有墨釘七格。法高案：據程箋卷十一頁一，墨釘應作臥龍山人集，尙缺二字，據程箋前附引用書目，應補「葛芝」二字，爲此書作者。又備要本補註卷六頁三上題崔青蚓洗象圖註，「李定國」上有墨釘三格。法高案：據程箋卷八頁一〇下，應作「羅謙紀事」，蓋皆禁書也。

由於以上諸條，舉一反三，可見乾隆時文字獄之嚴，使著書者不敢不小心畏忌，以致書中墨釘屢見，從此書之後改本可見一斑矣。

(二) 因錯誤而刪改者

書中因錯誤而刪改者，最多者可至數百字。梅村詩集卷十二 22 無題四首云：

繁艇垂楊映綠潯，玉人湘管畫簾深。千絲碧藕玲瓏腕，一卷芭蕉展轉心。題罷紅窗歌緩緩，聽來青鳥信沈沈。天涯卻有黃姑恨，吹入蕭郎此夜吟。
到處鶯花畫舫輕，相逢只作看山行。鏡因硯近螺頻換，書爲香多蠹不成。媿我白頭無冶習，讓卿紅粉有詩名。飛瓊漫道人間識，一夜天風反碧城。
錯認微之共牧之，誤他舉舉與師師。疎狂詩酒隨同伴，細膩風光異昔時。畫裏綠楊堪贈別，曲中紅豆是相思。年華老大心情減，孤負蕭娘數首詩。
鈿雀金蟬籠臂紗，鬧粧初不鬪鉛華。藏鉤酒向劉郎賭，刻燭詩從謝女誇。天上異香雖有種，春來飛絮恨無家。東風燕子知多少，珍重雕闌白玉花。

備要本及初改本卷十二下頁一上無題下有下列一百二十四字：

〔程箋〕公會孫紫庭詔箋曰：「王先輩玉書麟來志云『虞山瞿氏有才女，歸錢生。生患瘵，女有才色，不安其室。意屬先生，扁舟過婁，投詩相訪。先生以義自持，因設飲河干，賦無題四章以謝之。氏去歸石學士仲生申，錢生故在也。梁溪顧舍人梁汾貞觀，石所取士，實爲之作之合云。』按石申，順治丙戌進士，歷官吏部左侍郎總督倉場。」

其下有墨釘一百四十一格。初印本則作二百六十五字，文如下：

〔張如哉曰〕無題四首，蓋爲玉京妹卞敏而作。按其詩意，如「繁艇垂楊映綠潯，到處鶯花畫舫輕」，即畫蘭曲之「今年掛楫洞庭舟，柳暗桑濃電綺樓」也。「畫裏綠楊堪贈別」，即畫蘭曲之「主人邀我圖山色」也。「玉人湘管畫簾深」，即畫蘭曲之「宣索傳來畫蘭筆」也。「相逢只作看山行」，即畫蘭曲之「何似杜陵春禊飲，樂遊原上採蘭人」也。「飛瓊」二句，即畫蘭曲之「誰堪幽夢牽羅袖」也。「細膩風光異舊時」，即畫蘭曲之「又云憔悴非昔時」也。「東風」二句，即畫蘭曲之「移入東風碧玉欄」也。其中情事，悉與畫蘭女子相近。且梅村於寇白楚雲瑜芬情扶諸妓，都無隱語；至玉京道人，更明白抒寫，纏綿盡致。獨卞敏

既歸申氏，自未便輕露姓名耳。詩中「飛瓊漫道人間識」，已自道矣。所可疑者，四首屢言作詩，而畫蘭曲無之也。

備要本卷十二下頁二上無題其三後有墨釘一百四十三格，初改本頁三下同，初印本作：

或問：玉京與鹿樵生一見，遂欲以身許，酒酣拊几而顧，生故爲若弗解者。長歎凝睇，後亦竟弗復言。此詩起結，似咏其事。無題四首，其亦爲玉京作乎！張如哉曰：「按玉京傳聽彈琴歌，在乙酉歲，踰兩年，渡浙江已歸東中諸侯。梅村於癸巳赴召時，玉京早乞身下髮，依保御氏於吳中矣，不應仍在江寧也。若以爲與琴河感舊同時作，則更在乙酉以前，故無題詩非爲玉京作也。」

以上蓋因初印本誤解詩意而據程箋刪改者也。

備要本卷五上頁一〇送杜公弼武歸浦口註有墨釘十二格，初改本同，初印本作「大清一統志」清江浦渡在淮安府山陽縣西三十里」。法高案：補註「大清一統志」浦口在江浦縣東二十五里，爲南北津渡之要，有城。」此因初印本錯誤而刪改者也。

梅村詩集卷十三 27 即事十首其八云：

柳營江上羽書傳，白馬三郎被酒眠。無意漫提歐冶劍，有心長放呂嘉船。金錢北去緣求印，鐵券南來再控弦。廟算只今勤遠略，伏波橫海已經年。

備要本卷十三下頁七上即事其八後註云：

此首刺鄭芝龍□□也。柳營江點出閩地，第二句寫其跋扈。三四承第二句說，是驕詐之狀。五六是狡黠之情，引出結句。結則言近旨遠，含蓄不露，極合風人之旨。詳補註。（下有墨釘三十格）梅村在順治間立朝□□□□□□□□，逆藩之氣餒方盛。

初印及初改本作：

此首刺逆藩耿精忠也。柳營江點出閩地，第二句寫其跋扈。三四承第二句說，是驕詐之狀。五六是狡黠之情，引出結句。結則言近旨遠，含蓄不露，極合風人之旨。按梅村于康熙十年卒，而耿逆之叛在十三年三月，然其潛蓄逆謀，必有露於機先者。梅村在順治間立朝時，已能先見如此，其時逆藩之氣餒方盛。

法高案：補註云：

[程箋] 此章言海氛未靖，乃指鄭成功，耿逆未有萌芽也。貝勒之誘鄭芝龍降也，曰：今我鑄閩浙總督印，無所授，以待將軍。故曰「北去緣求印」。¹順治九年十一月，遣人入海，招撫鄭成功。成功不受命，故曰「鐵券南來再控弦」也。²

¹ 法高案：隆武遺事（痛史本）頁一〇：「芝龍保安平，軍容煥赫，戰艦齊備，砲聲不絕，震天地。以前遣洪黃之信未通，猶豫未敢迎師。又自恃先撤關兵，無一矢相加，有大功。而兩廣素屬部下，若招兩廣以自效，閩廣總督可得，猶南面王也。貝勒令泉紳郭必昌與芝龍最厚者招之，芝龍曰：吾非不忠於清，恐以立王為罪耳。會固山兵逼安平，芝龍怒曰：既招吾，何相逼也？貝勒聞，乃切責固山，令離安平三十里，勿駐軍。而遣內院二人，持書至安平。書略曰：『吾所以重將軍者，以將軍能立唐藩也。人臣事主，苟有所為，必竭其力，力盡不勝天，則投明而事，乘時而建不世之功，此豪傑是也。若將軍不輔立，吾何用將軍哉？且兩粵未平，今鑄閩粵總督印以相待。吾所以欲將軍來見者，欲商地方人才故也。』芝龍得書，大悅。其子弟皆勸芝龍入海，魚不可脫於淵，不願降。而芝龍田園徧閩廣，秉政以來，增置莊倉五百餘所，驚馬戀棧，遂進降表。過泉州，大張布告，誇投誠之勳；猶持貝勒書，招搖得官者，就議價。十一月十五日，至福州，朝見貝勒，握手甚歡，折箭為誓。遂命酒痛飲，飲三日。夜半，忽拔營起，遂挾之而北矣。從者五百人，皆別營，不得見，亦不許通家信。芝龍對面作家書數封，皆囑無忘清朝大恩語，而謂貝勒曰：北上面君，乃龍本願；但子弟多不肖，今擁兵海上，倘有不測，奈何？貝勒曰：此與爾無與，亦非吾所慮也。芝龍既行，鄭彩鄭鴻逵鄭成功皆率所部入海。張肯堂往舟山，依魯監國。芝豹獨奉母居安平。芝龍至京，陛見，奉朝請。丁亥秋，鄭彩鄭成功殺掠漳泉諸郡，皆破之。汀邵並亂，遂據建寧。戊子夏，清兵再入閩，破建寧，屠之，直抵泉州，鄭氏兵復遁入海。」

² 王先謙東華錄：「順治十年五月乙亥」，封精奇尼哈番鄭芝龍為同安侯，子成功為海澄公，弟鴻逵為奉化伯，芝豹為左都督，錫之敕諭曰：「朝廷報功，必隆其典；臣子效順，各因其時。茲爾鄭芝龍當大兵南下，未抵閩中，即遣人投順，移檄撤兵。父子兄弟，歸心本朝，厥功懋矣。睿王不體朕心，僅從薄叙，猜疑不釋，防範過嚴；在閩眷屬，又不行安插恩養，以致閩門惶懼，不能自安。雖鄭芝豹音信尚通，而鄭成功鄭鴻逵恩養遂阻。加以地方撫鎮道官，不能宣揚德意，曲示懷柔；反貪利冒功，妄行啓釁。廈門之事，咎在馬得功，而鴻逵遵依母教，遂爾旋師。足見諸臣身在海隅，不忘忠孝，朕甚嘉之。已將有罪官將提解究擬，即遣人齎敕傳諭，開導歸誠。成功鴻逵果令李德持家書來，並傳口語，芝龍隨即具奏，書詞雖涉矜誕，口語具見本懷。朕念爾等前有功而不能自明，後有心而不能上達，君臣誼隔，父子情疏。爾等不安於衷，亦已久矣。朕親政以來，知百姓瘡痍未起，不欲窮

趙翼 甌北詩話（廣文書局本）卷九頁七：

即事十首內，……第八首「無事漫提歐冶劍，有心長放呂嘉船」，謂指耿精忠玩寇自恣。

但頁一三：

七律紀事十首內第八首「無事漫提歐冶劍，有心長放呂嘉船」，靳又謂刺鄭芝龍。按芝龍本海盜，明崇禎初降明，授遊擊。唐王聿韞僭號時，倚爲柱石。我朝兵入閩，芝龍即棄主來降，意欲即令其鎮守入閩，兼取廣東，則其功當封拜。而我朝定閩後，即挾芝龍入京，未嘗令其留鎮。則靳注所云刺芝龍者，實屬無着。自順治三年博洛圖賴等，擒斬唐王之後，鄭彩等又出沒海上，往往闖入爲祟，總督則張存仁陳錦李率泰等，巡撫則佟國鼐等，領兵官則陳泰棟阿賴耿繼茂哈哈木濟度伊爾德等，各有戰功。所謂「放呂嘉船」，究未知屬誰？順治十一年，擾漳泉台州，總督李率泰，畏葸無功，以濟度代之。則所謂「放呂嘉船」者，蓋指率泰。靳注謂刺鄭芝龍，何耶？又梅村送友人從軍入閩詩，「胡牀對客招虞寄，羽扇麾軍逐呂嘉」，則姚啓聖等之收功矣。

蓋又據補註引程箋也。玩詩意，五六兩句，「金錢北去緣求印，鐵券南來再控弦」，仍以上句指鄭芝龍，下句指鄭成功爲是，前引程箋已釋之矣。若清廷諸將帥及鄭彩等海盜，烏足當「鐵券南來」之句乎？又備要本卷三上頁一〇上送周子俶其二註「鄭成功」前有墨釘二格，初印及初改本頁一八上作「海寇」二字，不知後改本何故刪去。

兵。爾等保衆自全，亦非悖逆。今以芝龍首倡歸順，賞未酬功，特封爲同安侯，錫之誥命。芝龍子成功爲海澄公，芝龍弟鴻逵爲奉化伯，芝豹爲左軍都督府左都督總兵官，各食祿俸如例，成功鴻逵另有專敕，芝豹遇缺推補。朕推心置腹，不吝爵賞，嘉與更始，猶慮爾等疑畏徘徊，茲特遣官黃徵明往諭。敕諭到日，滿洲大軍即行撤回。閩海地方保障事宜，悉以委託。爾等當會同督撫，商酌行事，應奏聞者，不時奏聞。爾等受茲寵命，果能殫心竭力，輯寧地方，實爾等之功。如或仍懷疑慮，不肯實心任事，以致地方不安，非徒誤朕封疆，亦且擾爾桑梓。揆情度理，爾等量必不然。況爾等父兄在朕左右，子弟盡列公侯，懷君德則爲忠臣，體親心則爲孝子，順兄志則爲悌弟。此爾等千載一時之遇也。可不勉哉？前差黃正陞已經議卹以官，今奉差之黃徵明及往來李德等，事竣之日，各加官賞。朕命重申，服之無斃，欽哉！」

備要本卷二上頁九上遇南廂園叟感賦八十韻註「太倉程穆衡迓亭曰」國子監之南廂房」，初印及初改本同，崇基學院藏後改本作「詳補註」，後有墨釘十二格。又備要本卷二上頁九下第十二、三行「按 馮開之重刻南雍三國志序跋曰：祭酒馮夢禎序於衙齋之南池亭，疑即所謂其南有一亭者也」，初印及初改本同，崇基本作「杜詩乾坤一草亭，王龜齡詩：斷送春光架一亭，詳補註」，下有墨釘十七格。備要本卷十一上頁一「七言律詩一之上」註「以□感之其四其五」及「吳逆耿逆」，初印本及初改本□作「雜」，餘同。崇基藏後改本作墨釘七格及「吳逆□□」。此則後改本亦不止一次，備要本所據之祖本尚早於崇基藏本也。

備要本卷一下頁七下哭志衍註，有墨釘十八格，初印及初改本頁一三下作「史記魯連傳」吾乃今日知先生為天下之士也。」案此註詩中「遂使天下士」句，蓋以其不適合而刪之也。

備要本卷一下頁七西田詩其四註「惆悵見補註」，下有墨釘六格，初印及初改本頁一二上作「張平子詩」路遠莫致倚惆悵」。法高案：補註「楚辭」惆悵兮而私自憐」。此因楚辭較早而改之也。

備要本卷二下頁五送何省齋註「蔡伯喈有□祖德頌」下，初印及初改本頁八下作「謝靈運有述祖德詩」，此以較早之出處易較晚者也。

備要本卷三上頁一〇送周子倣其二註「宋史河渠志」，初印及初改本作「水衡記」。

備要本卷三下頁八下直溪吏題下有墨釘十八格，初印及初改本頁一五作「一統志」直溪在鎮江府金壇縣西三十五里又」，備要本「程迓亭箋」明兵部尚書凌雲翼居直塘，至今猶聚族焉。□□□□□□□□」，初印及初改本作「又習崑山府志」崑山縣尚書里坊為周倫立東城巷今屬新陽縣，俟考」，蓋以原註錯誤而改之者也。

備要本卷五上頁一二「梅村於康熙十年已卒未之見也」，初印及初改本作「梅村此詩蓋作於二十七年以前也」。此因原註錯誤而改之者也。

備要本卷五下頁八下「承恩見東萊行□」，初印及初改本作「承恩見永和宮詞」，案作「東萊行」為是。

備要本卷五下頁一一上贈吳錦雯兼示同社諸子云：「跳刀拍張雖將相。」註「南史王儉傳」王敬則奮臂拍張叫動左右曰：臣以拍張故得三公，不可忘拍張。」初印及初改本頁二〇下作「南史王敬則傳」敬則跳刀高出白虎幢五六尺，接無不中，仍撫髀拍

張，甚為便捷」。吳註亦引南史王敬則傳，蓋靳氏因詩意而改引王儉傳也。

備要本卷六上頁八上雁門尚書行註「巖關見序□□」，初印及初改本頁一四下作「巖關見哭志衍」。法高案：卷一下頁一一哭志衍雖有「赤甲巖關柝」之句，然無注；但補註：「太倉錢元熙吉亭曰：陳叔達詩：『巖關猶未遂，此夕待晨鷄。』然巖巖不同，當以改版為是。」（備要本卷六上頁六雁門尚書行序注「巖關本左傳巖邑」）。

梅村詩集卷七 15 九峯草堂歌：「相看徐孺與陳郎」原注：「闍公大樽之子。」又「無家二子同哀郢」原注：「即徐陳二子。」四部備要本吳詩集覽卷七下頁六下：

「闍公大樽之子」，張如哉曰：「徐孚遠字闍公，陳子龍字大樽，非以闍公為大樽子也。」明史夏允彝傳：「與子龍孚遠結幾社，南都失，自投深淵以死。徐孚遠舉於鄉，松江破，遁入海，死於島中。」

以下有墨釘九十二格。初印及初改本自「明史夏允彝傳」以下作：

程迓亭曰：「徐陳二子，徐昭法與陳闍公也。徐崧百城烟水：『徐枋字昭法，崇禎壬午舉人。父少詹事汧，乙酉殉難。枋隱於上沙，窮臥以死。』闍公，陳大樽子也。」按迓亭與梅村同里，所見宜審。然明史夏允彝傳：「與子龍孚遠結幾社。」而孚遠字闍公，見明詩綜。大樽既與徐闍公同執牛耳，何以又令其子與闍公同字乎？願質之博聞者。

法高案：「程穆衡吳梅村先生編年詩箋（太崑先哲遺書本）卷十一頁一五九峯草堂歌序「坐客有許九日、沈友聖、倪思曼，及故人徐陳二子」下箋云：

徐陳謂徐九一汧、陳臥子子龍也。二子，勿齋子昭法、大樽子闍公。

是程氏確以闍公為大樽之子也。揆其所以致誤之由，蓋因誤讀梅村詩中自注「闍公大樽之子」，以為闍公乃大樽之子，實則應解作「闍公與大樽之子」，張如哉已辯之矣。案陳乃乾陳洙纂輯之徐闍公先生年譜（台灣文獻叢刊第一二三種頁五二）：

永曆十九年（康熙四年）乙巳（一六六五）六十七歲。……五月二十七日，痛哭而卒。……次子永貞侍母戴氏，扶柩還鄉。……康熙十三年四月，永貞亦卒。

(錢澄之哭孝先詩自注：「孝先葬親傍祖塋，爲同室所毆，不得葬而死。」……按吳梅村九峯草堂歌：「相看徐孺與陳郎。」徐孺指永貞，時康熙丁未，年十七，卒年二十四，著十七史枕中秘。又汪蛟門亦有贈孝先詩。

案語乃陳乃乾陳洙所加。徐永貞，字孝先，閩公子。九峯草堂歌作於康熙六年丁未，其說必有據。程箋列此詩於卷十一（起順治十七年庚子、訖康熙五年丙午），如照徐閩公年譜之說，則當列於卷十二。又諸家梅村年譜康熙六年丁未（梅村年五十九歲）下，皆不列此詩，亦當補入。

備要本卷七下頁一六下題劉伴阮凌烟閣圖註「孟詩北窗猶臥病□□」，初印及初改本頁三〇作「劉公幹詩臥疾清漳濱」，此因詩言「臥病」非「臥疾」，故改之爲是。

備要本頁一六第十一行題劉伴阮凌烟閣圖註有墨釘二十三格，初印及初改本頁三〇作「李孔集曰杜詩挽弓當挽強，用箭當用長。梅村蓋變化用之」，此蓋因初印及初改本文句不妥而刪之者也。

備要本卷十上頁一七下維摩楓林……註「庚詩□□□窗外」，初印及初改本頁三〇一下作「說文澗山石水也」。

備要本卷十上頁一八茸城客樓……註較初印及初改本頁三一多「程迓亭曰受明姓楊名瑄，華亭人」。

備要本卷十下頁一〇下家園次罷官吳興有感其三註「後半□□□□」，初印及初改本頁一九作「後半梅村自指」。

備要本卷十一下頁一題西冷閣詠序「隱借蠶室」註：按「左傳二十四年：與女偕隱」下有墨釘九格，初印及初改本作「乃母子不必指夫婦也」。此因按語誤而刪之也。

備要本卷十七上頁九「七言絕句一之上」註「□音調和平□□□□□□□」，初印及初改本頁一五作「其音調和平無一字落纖巧派」，此蓋因推重太過而改之也。

以上所舉爲因錯誤而刪改者。但如備要本卷三下頁八第一行作「心目見西山詩其二□」，崇基藏後印本「山」作「田」，初印及初改本頁一三下作「心目見西田詩第二首」。法高案：「山」應作「田」，「心目」見備要本卷一下頁六「西田詩」其二註。此蓋備要本排印之誤。

以上所舉二項，其屬於第一項「因忌諱而修改者」，皆應改回原刻。從此點亦可看出清乾隆時文網之森嚴，例如「以巾服殮」及侯朝宗與吳駿公書所舉三不可出二不必出

之說，皆以畏禍而刪之。至於禁書及違禁人名，則屢見不鮮。由此可知滿清專制之酷烈也。

至於第二項「因錯誤而刪改者」，雖不必改回原刻；然滿紙墨釘，使人不快，今一旦得其原文，何快如之！如無題註刪去數百字，初以為指卞敏，後從程箋之說；即事其八初以為指耿精忠，後從程箋以為指鄭芝龍。其先後苦思之功，於此可見一斑。昔人言「良工不示人以璞」，又言「鴛鴦繡取從君看，不把金針度與人」，今得此刪改之跡，可見前人成書之不易也。

以上所據諸本為中文大學藏初印本、余所藏初改本、崇基學院藏後改本及四部備要本。實則隨改隨印，尚不止此四本也。以上所舉數十條，亦非逐頁校對，而只就有墨釘處校之。因此書有二十餘卷之多，而並非稀見舊刻，殊無逐字校對之必要也。

至於新榮藩吳詩集覽（乾隆四十年雕版），其長處在於註解精細，兼解詩意及作法；其短處在於繁瑣鉅釘，有不當註而註者。趙翼甌北詩話（卷九頁七、八）極稱之：

梅村詩從未有註，近時黎城新榮藩字介人以十年之功為之箋釋，幾於字櫛句梳，無一字無來歷。其於梅村同時在朝在野往還贈答之人，亦無不考之史傳；史傳所不載，考之府縣志；府縣志所不載，採之叢編脞說及故老傳聞，一一詳其履歷。其心力可謂勤矣！昔施元之註東坡詩、任淵註山谷詩，距蘇黃之歿僅五六十年，已為難事。介人註梅村詩在一百餘年之後，覺更難也。且梅村身閱興亡，時事多所忌諱。其作詩命題，不敢顯言，但撮數字為題，使閱者自得之。如雜感、雜咏、即事、咏史、東萊行、雒陽行、殿上行之類，題中初不指明某人某事，幾於無處捉摸。介人則因詩以考史，援史以證詩，一一疏通證明，使作者本指顯然呈露。如臨江參軍之為楊廷麟參盧象昇軍事也。永和宮詞之為田貴妃薨逝也。雒陽行之為福王被難也。後東臯草堂歌之為瞿式耜也。鴛湖曲之為吳昌時也。茸城行之為提督馬逢知也。蕭史青門曲之為寧德公主也。田家鐵獅歌之為國戚田宏遇也。松山哀之為洪承疇也。殿上行之為黃道周也。臨淮老妓行之為劉澤清故妓冬兒也。拙政園山茶及贈遼左故人之為陳之遴也。畫蘭曲之為卞玉京妹卞敏也。銀泉山之為明神宗朝鄭貴妃也。吾谷行之為孫陽成遼左也。短歌行之為王子彥也。又律詩中有一題數首者，亦各首註其所指。如即事十首內第四首「列卿嚴譴赴三韓」，謂指陳之遴，第八首「無事漫提歐冶劍，有心長放呂嘉船」，謂指耿精忠玩寇自

恣，第九首「老臣裹革平生志，往事傷心尚鐵衣」，謂指洪承疇先為前朝經略，至本朝又為川湖雲貴經略，第十首「全家故國空從難，異姓真王獨拜恩」，謂指吳三桂以平西王率師在蜀。又雜感內第四首亦指三桂，第五首指瞿式耜。他如鴛湖閨咏之為黃皆令，無題四首之為卞敏，亦皆確切有據。至如和友人走馬詩，因第二首「君是黃驄最少年，驕驕凋喪使人憐。當時指望勳名貴，後世誰知書畫傳。」始悟其為楊龍友而作。龍友貴陽人，雖昵於馬士英而素工書畫，又因下半首云「十載鹽車悲道路，一朝天馬蹴風烟」，以證龍友先官江寧令，為御史詹兆恆劾罷，至南渡時，起兵擢至巡撫。末句云「軍書已報韓擒虎，夜半新林早著鞭。」則乙酉五月龍友方率兵在京口與我軍相持，而我軍已乘霧潛濟，如韓擒虎之入新林，陳人猶不知也。此等體玩詩詞，推見至隱，非好學深思，心知其意而能若是乎？梅村詩一日不滅，則斬註亦一日並傳無疑也。

吳翌鳳吳梅村詩集箋註（嘉慶十九年雕版），仿惠棟漁洋精華錄訓纂之例，其體例較謹嚴，但對詩意箋釋較少，不易領會作者之微旨。張孟劬先生遜堪書題（史學年報二卷五期，1938）極稱之：

生平於國朝詩，極嗜梅村漁洋二家。吳詩於先母帷中讀之，故尤纏綿於心，集中名篇，略能背誦。所嘗為集覽本枚庵箋注，徵引詳確，遠軼斬氏。可媿惠氏精華錄訓纂。舊得一本，旋復失去，今年於海上乃復收之。……

斬氏集覽引古多舛，而搜覓本事實較詳備。程迓亭箋遺聞墜掌，尤資津逮惜，但有稿本未刊，後歸黃蕘圃汪闓原兩家，近年流落坊市，余曾見之。此注未免太求雅簡，故世間仍行集覽，有以也。頗思取二注及梅村家藏稿年譜重治一通，而世亂方殷，經籍道熄，蟄居窟室，絕學孤危，祖古人炳燭之明，用志不紛者，又一時矣，念之輒復慨然。丁卯七月遜堪再記。

可見斬氏集覽瑕不掩瑜，不可廢也。余為此文，亦不過考其先後異同之一斑，以供讀是書者參考之資云爾。

貳、程穆衡「吳梅村先生編年詩」正誤

程穆衡 吳梅村先生編年詩箋十二卷（太崑先哲遺書本），將梅村詩按年代先後排列，與梅村詩集按體排列（每體之中復按時代先後為次）不同，亦與梅村家藏稿分前後集（每集又按體排列，每體之中又按時代先後為次）不同。據程穆衡自序：

余嘗讀其全集，有契於心，輒箋其下，積數百條。丁巳入都，卷帙叢殘，赫蹏散落。適先生曾孫砥亭，聞而徵之余家。既歸而惜其哀然者，在紙堆也。因排纂之，以寄砥亭，且闕所未詳，俟請參訂。

末署「戊午花朝」。案丁巳為嘉慶二年（1797），戊午為嘉慶三年（1798）。

鄧之誠清詩紀事初編頁三九五「吳偉業」條云：

梅村集四十卷，當是晚年自定，盧絳為之刻於康熙九年，猶及觀成。別有梅村家藏稿五十八卷，近人以其詩文多溢出本集而刻之，不知十卷本尚有六十餘首，為藏稿所無。江左三家詩中亦有絕無僅有者。靳榮藩始為之作注，吳詩集覽二十卷，刻於乾隆四十年，稱為詳贍，頗徵舊聞，唯滄桑間事，諱莫如深。吳翌鳳繼之，有梅村詩集箋注二十卷，刻於嘉慶十九年，益徵用典所出。翌鳳搜求清初往事甚力，不應此獨闕如，或有所避，臨時抽出耶？程穆衡 梅村詩箋十二卷、詞一卷、補一卷，成書於嘉慶三年，自序唯貴覈今，無煩徵古。穆衡素以博洽聞，留心鄉邦文獻，著婁東耆舊傳、鳥吟，他所撰著甚衆。此箋注事，十已得其五六，可謂難能；改分體為編年，雖未能豪釐不失，而大體無誤。唯據錢陸燦批本，題曰錢箋，錢批不傳，世遂以貴錢者貴程。昔年予求得曹炎過錄本，有炎手題一行云：「康熙甲午（五十二年）夏日，得錢湘靈先生閱本，殊有開益，故臨是本。」炎字彬侯、號鶴溪主人，常熟人，客洞庭席氏，嗜手鈔書，有鄉先輩陸敕先馮定遠之風、孫淇市肆藏書歌，「一廚連屋當屏風，一匱遮門充閣庑」，即為炎作，詳見葉昌熾 藏書紀事詩。批語有朱筆，當出陸燦；藍筆不知何人，自謂丁酉（順治十四年）北闈副榜，於陸燦所舉潦倒二字，出於晉書，頗有是正。穆衡所引有出於藍筆者，混然無別，疑所見亦過錄本。蘆洲行引錢批云：「詩多文移案牘語，

蓋自謂一體。」此本無此二語，但云幾於張靜軒矣。或過錄有未盡耶？錢批多糾彈詩之累句，能證舊事者甚罕，且不免微誤，穆衡無所別白非是。詩箋未刻，只流傳鈔本，稱吳翊爲偉業曾孫。翊字振西，繼善孫，嘗與修一統志。康熙五十一年進士，候補內閣中書，卒年六十，見州志。穆衡與翊交好，不應有誤，必傳鈔者誤以草書姪字爲曾字，校者未審，遂至貽誤。又楊學沆以所作注，名爲詩箋補注，與穆衡作注之旨，大相刺謬；傳鈔者不察，竟以與詩箋合併，亟宜裁正。

案新榮藩吳詩集覽及吳翌鳳梅村詩集箋註，皆據梅村集本。

梅村家藏稿爲宣統三年董康刻本，四部叢刊據以影印，分前後集，前集爲順治十年九月應召入都以前作，後集爲以後作。程氏編年時，未見此稿，故有家藏稿屬前集而編入順治十年九月應召入都以後者，亦有家藏稿屬後集而編入順治十年九月以前者。今將程箋分卷及各卷所代表之年月列於下方：

- 卷一 古近體詩七十五首，起崇禎初，至乙酉五月（順治二年，1645）止。
- 卷二 古近體詩六十六首，起乙酉五月，至丁亥（順治四年，1647）遊越之作。
- 卷三 古近體詩七十四首，起丁亥遊越，盡庚寅（順治七年，1650）。
- 卷四 古近體詩一百九首，起辛卯（順治八年，1651）正月，盡壬辰（順治九年，1652）秋。
- 卷五 古近體詩九十六首，起壬辰，盡癸巳（順治十年，1653）秋未赴召以前。
- 卷六 古近體詩九十二首，起癸巳入都，盡甲午（順治十一年，1654）途中至京作。
- 卷七 古近體詩一百三首，起甲午（順治十一年，1654）在京師作。
- 卷八 古近體詩六十五首，起京師，至丙申（順治十三年，1656）歸途作。
- 卷九 古近體詩八十六首，起丁酉（順治十四年，1657）還家後，至吳郡之作。
- 卷十 古近體詩九十八首，起己亥（順治十六年，1659），至游虞山之作。
- 卷十一 古近體詩八十九首，起庚子（順治十七年，1660），訖丙午（康熙五年，1666）。
- 卷十二 古近體詩七十八首，起丙午，訖庚戌（康熙九年，1670）末年作。

以下將程氏編年與家藏稿不合者列於下方（括弧內爲家藏稿之卷數及詩題次序，括

弧外爲程箋之卷數及詩題次序；例如「1.4(9.1)下相懷古」，意爲程箋卷一第四題，家藏稿卷九第一題下相懷古。）

(一) 家藏稿屬後集而程箋編入卷一至卷六者

- 1.4 (9.1) 下相懷古 1.12 (9.2) 夜宿阜昌 1.21 (11.9) 雁門尙書行 1.32
(20.10) 烏栖曲
2.12 (16.20) 聞台州警
3.21 (18.2) 送吳門李仲木出守寧羌
4.12 (18.10) 偶見 4.13(18.11) 古意 4.14 (12.29) 猿 4.15 (12.30) 橐駝
4.16 (12.31) 象 4.17 (12.32) 牛 4.18 (12.33) 蒲桃 4.19 (12.34)
石榴 4.20 (12.35) 蘋婆 4.21 (12.36) 文官果 4.22(12.37) 冰 4.23
(13.12) 大根菜 4.42 (10.1) 楚兩生行 4.43 (20.2) 口占贈蘇崑生
4.45 (10.2) 茸城行 4.50 (20.18) 倣唐人本事詩
5.4 (11.7) 畫中九友歌 5.8 (11.14) 贈文園公 5.12 (18.12) 偶成 5.13
(18.5) 讀漢武帝紀 5.14 (18.6) 讀光武帝紀 5.15 (14.13) 暑夜舟過
溪橋示顧伊人 5.16 (20.12) 題思翁倣趙承旨筆 5.17 (14.16) 橘 5.18
(14.17) 蛤蜊 5.19 (14.18) 膾殘 5.20 (14.19) 石首 5.21 (14.20)
燕窩 5.22 (14.21) 海參 5.23(14.22) 比目 5.24(14.23) 鯨 5.37-5.38
(20.8) 戲題士女圖十二首

程箋卷一頁一下下相懷古題下云：

一統志：「宿遷縣西，有楚霸王故里。」此崇禎初，入都往反途中作也。

又卷一頁四夜宿阜昌題下云：

一統志：「阜城故城在河間府，阜城縣東。」名勝志：「劉豫嘗兼取阜城昌城，改名曰阜昌郡。」而一統志又云：「昌國故城在濟南府淄川縣東北。」

吳翌鳳箋註卷二5：

史記樂毅傳：「毅破齊入臨菑，燕昭王封毅於昌國，號昌國君。」王幼學綱目集

覽：「漢書地理志：昌國屬齊郡。括地志云：漢武更山陽爲昌國。今曹州城武東北三十二里梁丘故城是。正義云：「故城在淄州淄川東北。」」案：漢書地理志，阜城屬渤海郡，與淄川之昌國無涉。題中阜昌二字疑有誤。

案：阜昌當作東昌。談遷北游錄（香港龍門書局影印北京刊本頁34）紀程：

九月癸巳朔……甲年……泊東昌之崇武驛……聊城，春秋齊聊攝之地……石刻魯仲連射書處。案元國子博士吳師道註戰國策曰：魯仲連說燕將下聊城……

談遷入都，較梅村早一年，其紀程當可靠。案詩云：「我來古昌國，望古思樂生。」當指淄川縣東北。下相及古昌國，皆梅村順治十年九月後赴京所經之處。

程箋卷一頁七、八有雁門尙書行。案馬導源吳梅村年譜（據鈴木虎雄譜）頁六三「順治十二年」下云：「案雁門尙書行，疑作於本年。」則與家藏稿列於後集之說合。但是否爲順治十二年作，則未敢必。

程箋卷一頁一三下有烏栖曲七絕，詩中無年代可考，見梅村詩集卷十八16，家藏稿卷二十10，計其編次，應在順治十年以後，程箋誤列於前，當正。

程箋卷二頁六聞台州警下云：

明紀輯略：魯王避難台州，乙酉，張國維方逢年熊汝霖孫嘉績鄭遵謙柯夏卿宋之普陳涵輝，共謀立王。朱大典亦上表勸進，遂定議迎王於台。丙戌五月，方國安拔營遁，逼王南行。江上諸軍俱散，國安與馬士英獻王以降。會守者病得脫，浮海入舟山。

吳詩集覽卷十四上：

按此詩次於宿蒙陰發剡城之後，距以海航之日遠矣。一統志：順治十四年，海寇陷城，黃巖知縣劉登科不屈，賊縛投三江水中。詩蓋作於此時與？

案：新說是也，程箋非是。

程箋卷三頁八有送吳門李仲木出守寧羌五排下云：

李仲木名楷，兄模，進士，官御史。仲木由長洲學生，中崇禎壬午鄉試，入國朝，官工部虞衡司員外，出知寧羌州。

雖未知何年出守寧羌，然梅村詩集列入卷十六2，家藏稿列入卷十八2，按其編次，應在順治十年以後，程箋非是。

程箋卷四頁八、九偶見二首五絕、古意五絕，卷五頁七、八讀漢武帝紀五絕、讀光武帝紀五絕，皆列於未赴召以前；家藏稿列入卷十八（後集十一）。按梅村詩集卷十七7—10，皆列於南苑應制之後，則當為赴召以後在京師所作。

程箋卷四頁九、一〇猿、橐駝、象、牛、葡萄、石榴、蘋婆、文官果、冰五律各一首，家藏稿列入卷十二（後集四）29—37，梅村詩集卷九30—38，與家藏稿皆列於送何蓉庵出守贛州之後，當為赴召後在京師所作。

程箋卷五頁八、九橘、蛤蜊、膾殘、石首、燕窩、海參、比目、鯨五律各一首，家藏稿列入卷十四（後集六）16—23，梅村詩集列入卷十56—63，當為順治末年康熙初年在故里所作。

程箋卷五頁一〇戲題士女圖十二首七絕，家藏稿列入卷二十八，梅村詩集列入卷十八14，在夜游虎丘之後，當為順治末年康熙初年所作。

程箋卷四頁一五、一六楚兩生行七古，頁一七、一八茸城行七古，以為此詩作於順治九年。二詩家藏稿列入卷十（後集二）1、2，梅村詩集列入卷五14、15。馮沅君吳偉業圓曲與楚兩生行的作期，認為楚兩生行作於康熙初（又有人謂作於順治十三年以後），茸城行作於順治十三年至十六年間。今錄於下：

在楚兩生行的作期問題上，吳梅村編年詩箋和梅村家藏稿也是矛盾的。前者列詩於順治九年(1652)，後者則列於後集。家藏稿前、後集既以吳偉業入京前後為分界（詳前），可見編者認為詩非順治九年的作品，而成於吳入京以後。從作品所涉及的史事和其他有關材料論，我們相信家藏稿雖未確定年分，但其編次近是；編年詩箋則有待商酌。

我們認定這首詩作於清康熙初年，例證如下。

一、楚兩生行的序中說：

柳生近客於雲間帥，識其必敗，苦無以自脫；浮堪教弄，在軍政一無所關，其禍也幸以免。

雲間帥是馬逢知。董含的三岡識略說：

馬逢知初名進寶，起家羣盜，由浙移鎮雲間。貪橫僭侈，百姓殷實者，械至倒懸之，以醋灌其鼻。人不堪，無不罄其所有，死者無算。復廣佔民廬，縱兵四出劫掠。

正因爲馬逢知這樣殘暴殃民，所以稍有見識的人都可預見他難有好下場。

馬逢知任蘇松常鎮提督在順治十三年(1656)，被劾在順治十六年(1659)。這年夏天，鄭成功自長江進兵，連下瓜州、鎮江、直至南京近郊。鄭軍敗退後，清臣先後參奏，說馬與鄭成功通聲氣，並魚肉蘇、松兩郡人民，要求逮捕治罪。十七年被殘，家屬也被株連。柳敬亭以藝爲馬門客，而未被牽連，故吳爲他慶幸。據此，吳詩的作期不得早於順治十七年。程書誤編是很明顯的。

二、冒襄所輯的同人集（卷四）收吳偉業致冒襄的信七封。這七封信中，第二封標「甲辰」，即清康熙三年（1664）；第四封標「丁未」，即康熙六年（1667）；第七封標「辛亥」，即康熙十年（1671）。第五、第六兩封都會講到蘇崑生。第五封說：

有中州一友向在左寧南幕中，弟曾合柳敬亭同一歌贈之，所謂蘇崑生是也。王姬老賞音之最，稱爲魏良輔遺響尚在蘇生，而不免爲吳兒所困，比獨身齋寺中，惟兄翁都可振拔之，水繪園中，不可無此客也。

第六封說：

大梁蘇崑生兄，於聲音一道得其精微，四聲九宮，清濁抗墜，講求貫穿於微妙之間。……古道良自愛，今人多不彈。昔年知交大半下世，淪落江湖，幾同挾瑟齊王之門矣。……弟故令一見左右，以小札先之。

這兩封信盛稱蘇崑生的技藝，也說到他的艱難處境，與楚兩生行的詩和序所言，完全一致。「曾合柳敬亭同一歌贈之」的歌應即楚兩生行。它的作期比這兩封信略早。

這兩封信是什麼時候寫的？第四封既然是「丁未」，它們不能在丁未前；第

七封既然是「辛亥」，它們不能在辛亥後。它們的年代必在康熙六年與十年之間。再看，第四封說：「弟春夏踪跡半在九峯、金闈之間。」第五封也說：「弟比作雲間遊，遍歷九峯。」這證明第五封也可能是丁未寫的，即非丁未也不能晚於次年。楚兩生行早於第五封信，頗似在丁未前；不過詩序說蘇崑生「到海濱寓吾里蕭寺」，第五封信也說「比獨身蕭寺中」，詩與信的距離顯然不太久。

三、楚兩生行說到柳敬亭時有：「我念弔江頭白叟，滑稽幸免君知否？失路徒貽妻子憂，脫身莫落諸侯手。」這又使我們想像，吳作詩時上距馬逢知的失敗，時間也不太長，柳當時似尚未得新主人。詩的作期大約即在康熙初年。

就家藏稿編次的順序看，楚兩生行列後集七言古詩之首，而第二首是茸城行。茸城行為馬逢知作，它未提到馬的失敗，可見是順治十六年以前的作品。現在前列三證既說明楚兩生行應作於康熙初，那末家藏稿編者所定的作期還應修正，所以我們只能說它是近是。

有人認為吳偉業這首詩的作期不能早於順治十三年，晚於康熙六年，並且說詩序中的「渡江」指蘇崑生往謁冒襄。他的論據是清史稿列傳的馬逢知傳與吳致冒二書。這些看法對我有所啓發，但我不全同意。首先是詩的作期不是不能早於順治十三年，而是不能早於順治十七年。其次，序中的渡江未必即指蘇謁冒。因為在吳致冒的第五書中明言作詩早於作書，第六書雖然說到教蘇往謁冒，可是未提這首詩。同時，就這封信的內容看，大約是第五書去後，冒未答覆，因再推薦。這更說明楚兩生行的寫作與蘇謁冒中間是經過若干時日的。如果有人說詩儘管做得早，但詩序較晚，是蘇謁冒時寫的。對於這種說法，吳的第五書中便有反證——「所謂蘇崑生是也」。因為蘇崑生三字不見於詩，而見於序；吳在向冒講到詩的時候引了序中的話，大可證明詩與序是同時作的，詩既早於第五書，序也如此。序中的渡江是否是蘇往投別人？

嚴格地說，以上的論述還只是對圓圓曲和楚兩生行的作期的初步探討，希望以後能得新證來肯定或修正這次探討的微小的收穫。（文史第四輯，1965，中華書局，頁124—125）

程箋卷四頁一九做唐人本事詩四首七絕，以為順治九年所作。家藏稿列入卷二十

(後集十二) 18, 梅村詩集列入卷十八24, 皆在古意六首之後。按古意六首乃詠世祖廢后, 當作於順治十八年正月駕崩之後, 說見拙著論吳梅村詠清初宮闈諸詩一文中。仿唐人本事詩乃詠孔四貞事, 亦當作於康熙元年之後, 因其一云:「聘就蛾眉未入宮, 待年長罷主恩空。旌旗月落松楸冷, 身在昭陵宿衛中。」乃指順治十三年六月立孔四貞為東宮皇妃, 候旨行冊封禮, 康熙元年奉旨嫁孫延齡。(孟森心史叢刊二集頁五八孔四貞事考云:「世祖以十八年正月初七日崩, 四貞旋即遣嫁。其前已掌藩府軍政, 梅村所謂「旌旗月落松楸冷, 身在昭陵宿衛中」者, 正指此事。」)

程箋卷五頁一、二畫中九友歌七古, 頁三、四贈文園公七古, 家藏稿列入卷十一(後集三) 9、14, 梅村詩集列入卷六10、9, 皆以為後期作品。

程箋卷五頁八暑夜舟過溪橋示顧伊人五律, 家藏稿列入卷十四(後集六) 13, 梅村詩集列入卷十53; 程箋卷五頁八題思翁傲趙承旨筆七絕, 家藏稿列入卷二十(後集十二) 12, 梅村詩集列入卷十八18, 皆以為後期作品。

(二) 家藏稿列前集而程箋編入卷七至卷十二

7.28 (3.12) 蕭史青門曲

8.1 (3.4) 宣宗御用戲金蟋蟀盆歌

9.34 (2.4) 畫蘭曲 9.50 (5.23) 追悼

10.9 (3.14) 圓圓曲

11.1 (3.18) 送杜公弼武歸浦口

12.1 (6.10) 雜感 12.12 (5.19) 同許九日顧伊人洞庭山館聽雨

程箋卷七頁一一、一二蕭史青門曲七古, 家藏稿列入卷三(前集三) 17, 梅村詩集列入卷五17。法高案: 鄧之誠骨董三記卷六頁六〇九「寧德公主」條云:

明史公主傳:「光宗九女寧德公主, 下嫁劉有福。」之誠案沈壽世破夢閒談云:「劉有福尙寧德公主, 出入禁中, 獨擅榮寵, 奉命至彰德慰周王, 從騎不戢, 爲有司所奏。其爲人美容止, 好修飾, 言詞雅俊, 不失爲主婿而已。」又案清世祖實錄:「順治十四年八月辛卯, 內大臣伯索厄奏: 遵諭察審刑獄, 有正法叛犯劉有福妻朱氏, 係故明泰昌帝女, 應免入官, 交禮部與故明妃嬪一體贍養。從

之。」據此知有福以叛案誅，特不知何時何年，俟考。又據毛奇齡彤史拾遺記：「光宗傳懿妃生六女七女。」案六女即寧德。吳梅村蕭史青門曲，傷劉夫婦國變後流離而作。曲作於順治初，故未見有福之誅，注家亦未引及。齊贊元尚遂平公主，即皇七女。贊元弘光時尚在南都。梅村此曲一字不及遂平，但與東安并稱兩家姊妹，又云：「此時同產更無人，寧德來朝笑語真。」豈遂平早卒歟？

按鄧氏「曲作於順治初」，與家藏稿之編入前集相合。

程箋卷八頁一宣宗御用餞金蟋蟀盆歌七古，家藏稿列入卷三（前集三）4，梅村詩集列入卷四6。

程箋卷九頁一二、一三畫蘭曲七古，家藏稿列入卷二（前集二）4，梅村詩集列入卷五5。程箋云：

板橋雜記：「卞敏後歸申進士維久。維久宰相孫，性豪舉，詩文名海內，得敏益自喜。亡何維久病沒，家中替，嫁一貴官穎川氏，三年病死。」按此詩「花落亭臯」以下四句，謂歸維久也；「聞道羅幃」以下，謂歸久不得志也。「今年掛幟」以下，謂與重見，所稱主人即維久也。敏既舊院中人，而維久又公門人，故相見無嫌。又維久吳縣人，故於游洞庭時遇之，時為己亥春，故有「柳暗桑濃」句也。

按己亥春為順治十五年，程氏何以知此詩作於己亥？然據家藏稿編入前集，則當為未赴召以前作。吳詩集覽：

此詩「腕輕染黛」四句，與敏合，而「移入玉欄」者，其在初歸維久時；「掛幟洞庭」者，其隨維久遊於吳耶？「主人邀我圖山色，宜索傳來畫蘭筆」，當是維久邀梅村作畫而梅村即向維久索敏之畫蘭也。

法高案：余懷板橋雜記所記，多明末秦淮舊院冶遊之事，時卞敏已十五六歲，其歸申維久，相距不必太久，此詩當作於早年。若為順治十五年己亥，未免太晚。程箋卷十頁五、六圓圓曲七古，拙著梅村詩小箋（中國語文論叢頁二〇三、二〇四）云：

顧譜：「順治元年甲申，山海關總兵吳三桂奉詔入援……至灤州，聞其妾陳沅為賊所掠，大憤，急歸山海關，乞降於我大清。有圓圓曲。（詩中有『衝冠一怒為

紅顏」句，三桂實重幣求去此詩，先生弗許。」馬譜：「虎案圓圓曲，疑作於順治十六年以後。」「案圓圓曲末段，「君不見館娃初起鴛鴦宿」以下，豫想三桂之叛滅，若果如靳說，則其作必在是年（順治十六年）以後。」案程箋亦收入卷十順治十六年己亥，家藏稿則收入前集三。如前後集係案時代而分，則此詩不宜甚晚。查前代作者，往往於詩成後多所修改。……梅村圓圓曲之結語，未始不可以晚年修改也。况結於「館娃初起鴛鴦宿」以下，措辭殊含混，未必即如程靳之說確指三桂之叛滅乎？

馮沅君吳偉業圓圓曲與楚兩生行的作期云：

圓圓曲是吳偉業詩的名篇之一。它諷刺吳三桂的罪行，尚有一定意義；但其中對義軍的仇視與消極情調，則是應批判的。關於它的作期，頗有異說，這裏略加考訂。弄清楚這首詩的作期，可以有助於我們了解吳偉業思想的發展過程，以便對這個變節人物更好地進行批判。

就所見到的資料論，關於圓圓曲的作期有三種不同的看法。

清雍正、乾隆間的，程穆衡的吳梅村先生編年詩箋列圓圓曲於卷十（第十三首）。程書第十卷所收的詩為清順治十六年（1659）的作品。由此推想，程穆衡是認為圓圓曲成於這一年；而且從他將滇池鏡吹編在這首詩前來看，更可想見他以爲這首詩是順治十六年，吳三桂與其他清朝將領佔領雲南後作的。靳榮藩的吳詩集覽、吳翌鳳的梅村詩集箋注都將圓圓曲列在七言古詩的最後一卷，這說明靳、吳對程書的編次是基本上同意的。

清道光時，顧師軾作梅村先生年譜，在順治元年（1644）下，寫着「有圓圓曲」。

梅村家藏稿在清宣統二年（1910）方發現。它和吳詩集覽、吳梅村詩集箋注一樣，也是分體編次的，但分前後二集（前集起卷一，至卷八；後集起卷九，至卷二十）。前後集劃分的原因書中沒有交代，就所收的詩的年代推測，大約是以吳偉業變節仕清，赴京任清朝官職的前後為標準。吳赴京在順治十年（1653）九月，所以前集卷一五言古詩之年代可考者，終於順治十年，卷四五言律詩、卷五卷六七言律詩、卷七五言排律、卷八七言絕句皆與此同；僅卷二卷三七言古詩的年代可考者終於順治八年（1651）。圓圓曲見前集卷三，是五十一首七言古詩的

倒數第十首。這種情形暗示我們：家藏稿的編者可能以為這首詩是吳偉業北行前三數年作的。

這三種看法中，最早者將圓圓曲定在1644年，最晚者定在1659年，彼此相差十五年之久。對於這些異說，我們如何取捨？我覺得以作品的具體內容與有關事實來衡量是比較妥善的。衡量的結果證明家藏稿的編次可說是最近事實，不過年分未確定。

圓圓曲究竟作於何時？我們假定在順治七年（1650）前後。我們用以推論的是詩中例證，有以下四項。

一、「橫塘雙槳去如飛，何處豪家強載歸；此際豈知非薄命，此時只有淚沾衣。」這四句寫圓圓為外戚嘉定伯周奎所得，並將她帶到北京。這件事應與下面的「傳來消息滿江鄉，烏柏紅經十度霜」結合起來看，如果能獲得圓圓入京的年分，就可推定「十度霜」約指的是什麼時候，從而探索詩的作期。

冒襄的影梅菴憶語曾說到他和圓圓的關係。據說他初次見圓圓在明崇禎十四年（1641）春。這年秋天，他聽到圓圓為豪家掠去的消息，可是這個消息是誤傳，他到蘇州又見到她，並訂下婚嫁之約。崇禎十五年（1642）二月，他又到蘇州，圓圓已在十日前為「竇、霍門下客以勢逼去」。冒襄所謂「竇、霍」當指周奎（一說是田畹）。他這些敘述，不僅使我們瞭解嘆「薄命」、「淚沾衣」果何所指，更重要的是我們由此可知圓圓北去的年分。如果有人懷疑影梅菴憶語中的「陳姬」是否圓圓，且看以下材料。

鈕琇的觚賸（卷四）「圓圓」條說：

明崇禎末，流氛日熾，……而大江以南，阻於天塹，民物晏如，方極聲色之娛，吳門尤盛。有名妓陳圓圓者，容辭閑雅，額秀頤豐，有林下風致。年十八，隸籍梨園。每一登場，花明雲艷，獨出冠時，觀者魂斷。維時田妃擅寵，兩宮不協；烽火羽書，相望於道，宸居為之憔悴。外戚周嘉定伯以營葬歸蘇，將求色藝兼絕之女，由母后進之，以紓宵旰憂，且分西宮之寵。因出重賞購圓圓，載之以北，納於椒庭。

「隸籍梨園」諸句與影梅菴憶語中的「此中有陳姬某，擅梨園之勝，不可不見」，「是日燕弋腔紅梅。以燕俗之劇，啾呀啾晰之調，乃出之陳姬之口，如雲出岫，如珠在盤，令人欲死欲仙」基本相同。據此可見，所謂「某」，不過是圓圓的代

語。代語的使用可能因為當冒襄作影梅菴憶語時，吳三桂方聲勢煊赫，不便明言他與圓圓的關係。

陸次雲的圓圓傳論圓圓事與觚賸有出入，但有的地方可與冒書相發明。它說：

圓圓，陳姓，玉峯歌妓也。……崇禎癸未歲，總兵吳三桂募其名，贖千金往聘之，已先為田畹所得。

癸未是崇禎十六年（1643），即冒書「壬午」（崇禎十五年）的次年。冒書無誤，此是一證。圓圓於1642年入京大致可信。由此時下推十年左右，當為順治七年前後，圓圓曲大約即是這時候寫的。

從以上事實來看程書、顧譜，它們的失實不難立見。如果用程說，定圓圓曲於順治十六年，那末由1642年到1659年是整十七年，十七年怎能用「十度霜」？如果用顧說，定圓圓曲於順治元年，那末，詩中怎能講到以後六、七年的事？

二、「專征簫鼓向秦川，金牛道上車千乘；斜谷雲深起畫樓，散關月落開妝鏡。」這四句所提到的地名，秦川、金牛（金牛峽）、斜谷、散關都在今陝西，而且斜谷、金牛又都離漢中不遠。從這一點着眼，我覺得這四句詩講的是吳三桂於順治五年（1648）「移鎮」漢中及以後一二年間的事。

清史列傳稱：吳三桂於順治八年（1651）八月「入覲」，清帝命他同李國翰進兵四川，後又進兵貴州，十六年與其他諸將領合攻雲南。這年三月，清帝又命他鎮雲南，「並諭吏、兵二部，凡雲南省文武官舉黜及兵民一切事，命三桂暫行總管」。如果圓圓曲是順治十六年作的，這些大事在詩中似應有所交代，儘管簡單一些，可是詩中竟未提到。在這類地方，程書的推斷、編次不能不令人懷疑。我們將圓圓曲假定在順治七年前後似乎比較合理些。

三、「珠歌翠舞古梁州。」吳翌鳳梅村詩集箋注對「古梁州」的解釋是「明史地理志，雲南，禹貢梁州徼外地」。這種說法很牽強。因為漢中就屬梁州，還有人說，由於漢中有梁山，故有梁州之稱；三國蜀漢時，梁州便治漢中，也可為旁證。吳翌鳳為什麼牽強地以雲南釋梁州？可能是他誤解了觚賸與圓圓傳的幾句話。觚賸說：

自此由秦入蜀，迄於乘鉞漢雲，垂旒洱海，人臣之位，於斯已極。圓圓皈依上將，匹合大藩，回憶當年牽蘿幽谷，挾瑟勾蘭，豈復思有茲日？

圓圓傳說：

旋受王封，建蘇台，營郡邸於滇南，而時命圓圓歌，圓圓每歌大風之章以媚之。……吳益愛之。

鈕、陸記圓圓生平，故須備述始末，吳詩早於觚臙與圓圓傳，所叙截止於作詩時事，彼此自可不同。吳翌鳳不加區別，誤以為吳詩也叙到圓圓入滇後，所以對「古梁州」只得曲解。其實何止吳翌鳳如此，程穆衡定此詩於順治十六年，原因十九與吳相同；箋引觚臙，不是一證嗎？

四、「為君別唱吳宮曲，漢水東南日夜流。」這兩句連在一起，頗為費解。程書對前句的解釋是：「按其時三桂有女嫁王永寧，方居蘇州拙政園，故云『別唱吳宮曲』也。」這種看法未盡切當。如果說這句為三桂女而發，那末前面的「君不見」以下四句將如何解釋？而且也未說明本句與下句的聯系。我覺得，就全詩看，作者頗有以圓圓與西施相比的意思。因此，在叙圓圓入京以前的事蹟時會說：「夢向夫差苑裏遊，宮娥擁入君王起；前身合是採蓮人，門前一片橫塘水。」篇末便又用「館娃初起鴛鴦宿，越女如花看不足；香逕塵生鳥自啼，屨廊人去苔空綠」，來暗示盛極必衰，用相調諷。「別唱吳宮曲」句即承此而來。至於「漢水」句，當是用李白江上吟「功名富貴如長在，漢水亦應西北流」句意。李說漢水如西北流，功名富貴便可長在；吳說漢水日夜不息地東南流，可證功名富貴不能長在；措辭微異，意實相同。又考李白的江上吟是他天寶九年遊襄陽時作的。襄陽即在漢水邊上，詩人即目所見，拈取為喻。圓圓曲也用漢水為喻，是因為它作於吳三桂鎮漢中時，漢中不也近漢水？吳偉業是有寫作修養的，在借用前賢詩意時，必多方推敲，使它與自己的作品恰合。我們也就從這裏探索詩中人所在的地點，因而推斷詩的作期。

以上四項論據從不同方面證實程書、顧譜的看法難以成立，而家藏稿的安排大致無誤。這也難怪，家藏稿雖發現很晚，但它曾經吳偉業的兒子吳曠等校理，當然比較只參考吳偉業的曾孫的意見的程書更可信從。（文史第四輯，頁121—124）

程箋卷九頁一七、一八追悼：

秋風蕭索響空幃，酒醒更殘淚滿衣。辛苦共嘗偏早去，亂離知否得同歸。君親有媿吾還在，生死無端事總非。最是傷心看穉女，一窗燈火照鳴機。

程箋：

郁淑人先公十五年卒、爲丙申詩、當在戊戌己亥間。

郁淑人、生四女、無子。

據顧譜：順治四年丁亥，梅村三十九歲，元配郁淑人卒。鈴木譜「順治四年」下云：

顧[湄]行狀：「原配郁氏封淑人，先公十五年卒。」案據公亡女權盾志及顧譜，郁氏卒於本年，十五當作二十五。

程箋誤據顧湄行狀，定爲順治十三年丙申郁淑人卒，非也。此詩當作於順治五、六年間。

程箋卷十一頁一送杜公弢武歸浦口七古，以爲順治十七年作。家藏稿列入卷三（前集三）6，梅村詩集列入卷五6，以爲未赴召以前作。案詩云：

嗟余憔悴臥江潭，騎省哀傷初未久。君來一見即論文，謂結婚姻商不朽。蹉跎此意轉成空，自恨愆期負若翁。非是雋君辭霍氏，終然丁掾感曹公。

程箋：「公配郁淑人，卒於丙申。此當是丁酉戊戌間事，詩意懷舊追述之。」法高案：丙申爲順治十三年。

程箋誤據顧[湄]行狀，定爲順治十三年郁淑人卒，非也。然則此詩當作於順治五、六年間。

程箋卷十二頁一、二雜感六首七律，梅村詩集列入卷十一32，家藏稿列入卷六（前集六）10雜感二十一首，多出十五首，皆載「辛卯元旦試筆」之後（辛卯爲順治八年）。拙著吳梅村詩小箋（中國語文論叢頁二〇五）云：

張如哉曰：「即事十首，長安雜咏四首，未必一時所作，亦未必皆在京師所作。如曹村相公以順治十五年入相時，梅村早歸里矣。編詩者以其俱詠京中事，故總編次於此。」（集覽卷十三下即事下引）案五古詠史十二首（靳吳注本作詠古六

首)，五律讀史雜感十六首（靳吳注本作十首），七律雜感二十一首（靳吳注本作六首），皆未必爲一時所作。例如詠史其四詠及康熙初年永曆帝爲吳三桂弑於雲南之事（參拙著吳梅村詠史詩三首箋，載大陸雜誌九卷五期），而家藏稿編入初集一；雜感其十其十一亦詠永曆帝在滇時事，而編入初集六，皆足爲非成於一時之證。

可見雜感列於前集，蓋由於在未赴召前此題已成若干首，厥後續有增加。

程箋卷十二頁五、六同許九日顧伊人洞庭山館聽雨七律，家藏稿列入卷五（前集五）19，梅村詩集列入卷十一8，以爲在未赴召前所作。

以上各首，皆家藏稿列入前集爲長。唯雜感家藏稿據經始之時列入順治八年，程箋據最後完成之時列入康熙初年，則皆未可厚非。然程氏所見只六首，未見梅村詠永曆帝在滇時事諸首，何得編入康熙初年乎？

（三）其他程氏編年錯誤之例

有時程箋編年雖與家藏稿前後集之劃分不相衝突，但因前期後期各包括二十年以上之時期，亦難免有前後倒置之例。家藏稿及梅村詩集皆按體裁分類，每體之中亦大體按時代先後爲次。然梅村詩集亦頗有前後次序紊亂之事。拙著吳梅村詩小箋（中國語文論叢頁二〇一）云：

張如哉曰：「梅村各體詩，俱以編年爲次，不相紊也。惟七言古自行路難至題蘇門高士圖，是未赴以前詩；而送志衍入蜀，則宜在前而錯次於後。自壽龔芝麓至松山哀爲在京時詩，而楚兩生行，贈吳錦雯二篇，則在南時作，錯次於此。臨淮老妓行以下，俱歸里後詩；惟雪中遇獵，又似在京時詩，錯次於後耳。」檢家藏稿，送志衍入蜀在前集二，贈吳錦雯兼示同社諸子、蕭史青門曲、董山兒三首在前集三；殿上行、悲滕城在前集二，圓圓曲在前集三；皆與通行本先後次序不合者。張說亦有可取處。（但楚兩生行在後集二，雪中遇獵在後集三，與張說不合。）

若梅村詩集與家藏稿編次相同，往往可以依據而定其作詩年先後。程氏編年之顯然謬誤者，若七夕即事四首五律，家藏稿列入卷十三（後集五）11，梅村詩集列入卷十11，程箋列入卷十一10；七夕感事七律，家藏稿列入卷十六（後集八）15，梅村詩集列入卷

十四1，程箋列入卷十一11。據拙著論吳梅村詠清初宮闈諸詩（崇基學院校刊第五十五期，1973年11月）一文所考訂，應作於順治十三年七夕，而程箋列入卷十一10、11。按程箋卷十一，起順治十七年庚子，訖康熙五年丙午。因程氏以為此二詩指董妃事，作於順治十七年董妃薨後，實則七夕即事乃詠順治十三年董妃冊立之事也。

程箋卷十二（起丙午，訖庚戌末年作）第38題題冒辟疆名姬董白小像八首并引，第39題又題董君畫扇二首。按丙午為康熙五年（1666），庚戌為康熙九年（1669），梅村年六十二歲，次年卒）。程箋次此二題於第42題庚戌梅信日雨過鄧尉哭剖石和尚遇大雪夜宿還元閣之前，則程氏當以此二題為己酉庚戌間所作。按冒襄同人集卷四載梅村與冒氏七札，其第二札（題甲辰）云：

題董如嫂遺像短章，自謂不負尊委。因大篇追悼，纏綿哀豔，文生於情，俾讀之者涉筆亦有倫次，倘其可存，亦夢華佳話也。

則題冒辟疆名姬董白小像作於康熙三年甲辰（1664）。又梅村與冒氏第三札云：

秋聽圖勉題數行塞責，不盡揄揚。深閨妙筆，摩娑屢日，老眼作細字，既不解書，又初病起，昏眇特甚，徒累便面，如何如何，再即篋中舊玩，又題二絕句。自謂「半折秋風送入袖，任他明月自團圓」，于情事頗合。知己嗜痴，應勿笑其率也。弟偶入敵郡傷暑，留臥邸中，使者久淹始發。題中牽牛女夕，非實錄也。并以附聞。

按同人集卷三載秋聽圖像贊云：

萬頃兮凝綠，有客兮扁舟。載絃管兮數部，挾尊壘于兩頭。佯狂嘯傲，散誕夷猶。快矣哉浯溪寒碧之下，更彷彿乎三十年瀟湘黃鶴之遊。石闌倚兮窈窕，水檻聽兮颼颼。吾不知夫江之深，水之修，葭之蒼，桂之幽；庶以為吹笙洛浦之濱，俱仙子弄玉之樓也。丙午女夕，弟吳偉業題。

秋聽圖像贊作於康熙五年丙午，此札亦同時所作。札中所謂「題二絕句」，即又題董君畫扇二首也，亦同時所作。程箋所列較後，應改正。又秋聽圖像贊不見於梅村集，當補入。

程箋卷十（起己亥至游虞山之作）第40題觀王石谷山水圖歌七古一首（見梅村詩集

卷七16，家藏稿卷十）第41題，題王石谷畫絕句二首（見梅村詩集卷十八26，家藏稿卷二十）。按己亥為順治十六年(1659)。據清暉贈言（風雨樓校刊本）卷一贈王子石谷，即觀王石谷山水圖歌，詩前多一序：

吾里王烟客太常、王圓照郡伯，畫入神品，海內所推，其鑒賞為獨絕。工斯藝者，過從無慮數十家，余皆得見之。海虞王子石谷晚出，而獨精詣天縱絕倫。其年與學，莫可得而量也，海虞山水靈異，文有東澗，畫有石谷。兩王矜慎品題，而余亦不妄許人者。戊申春日成此詩，因題數語，識者當以為知言。

由此序可見此詩作於康熙七年戊申(1668)，梅村年六十歲，可補諸家年譜中詩文編年之缺。

程箋編入卷十，大誤。又清暉贈言卷六題石谷子畫冊絕句二首，即詩集中題王石谷畫。按此二詩梅村詩集列為七絕之末，亦即詩集之末；家藏稿次於臨終詩四首（七言絕句）之前，其為晚歲所作可知，疑當作於康熙七年至康熙十年辛亥(1670，梅村年六十三歲，卒)之間。

叁、吳梅村佚詩文考

(一)

梅村家藏稿（四部叢刊影印本）較通行本多七十餘首，董康跋中已附錄其目（內項王廟一首，已見卷十七，題作下相懷古；葑城客樓一首，已見卷十。又漏列讀史偶述十七首）。靳榮藩吳詩集覽談蔽下：

自應休璉集有遺句，而全唐詩例，集外逸詩，旁加搜探，宋詩紀事並附逸句。予初欲仿其例，如題董白小像，板橋雜記以為十首，而集中止八首，此逸詩也。「今年明月長洲白」，梅村自註贈董白者，此逸句也。然梅村詩集是手自刪定者，當時去取必有灼見。今就所見，如□□□□□□雜詩二首云：「東海糜竺家，西蜀王孫室。窖米流出門，阿綯被牆壁。吾聞秦皇帝，築臺女懷清。丈夫守臙臙，留為女子名。所以牧羊兒，輸帛為公卿。一 輔嗣好自然，處默能多通。叔寶自神清，在德非為容。天性固蹈道，何必資談功？士龍有笑疾，嗣宗悲途窮。哀樂既異理，所以尊虛空。二」廬山志題李鏡月廬山勝覽圖歌：「廬山南出

青濛濛，巔崖直上連蒼穹。萬丈恍惚凌罡風，俯視雲氣繞半空。秀甲東南千萬重，長天壁立驚芙蓉。我昔過此不得上，至今髣髴縈心胸。陶潛李白古來士，偃仰笑傲常從容，塵埃鞦韆忘仙蹤。展卷一看真面目，如倚瀑布香爐峯。五指插立若可揖，石梁橫削誰能通？疊泉蒼雨落翠巘，鹿洞古院蟠深松。李君之遊誠難逢，丹青渲染煙霞籠。置身絕嶂飛流中，快哉此圖閱欲終。滄洲羽翼吾安從？」吳江詩抄談閩事四首云：「君到西溪五月涼，欲吹寒笛擬瀟湘。雕籠白兔霜毛潤，露井紅蕉翠帶長。團扇雨來冰簟冷，隱囊風過玉羅香。興酣携妓丹青閣，不問千金使越裝。一 鷓鴣聲急雨生潮，花裏搖鞭度石橋。路繞筍江看水碓，人來黎嶺半山樵。藏鉤小吏青絲履，學語蠻姬碧玉簫。爲客桃榔菴下好，無端重上木蘭橈。二 石床丹灶飯胡麻，不見仙人萼綠華。雲護松穿門嶺月，雨翻榕樹響溪沙。藤鞵箬帽收崖蜜，豆莢瓜當點乳茶。歸去突星灘上過，數莖棕竹佛桑花。三 吳門吏卒建溪仙，携得仙人濯錦川。琥珀杯濃椰子熟，水晶簾冷荔枝鮮。山中茶蠟江南賈，海上鯉鯉異國船。我亦欲從梅尉隱，與君先乞武夸田。四」春思二首云：「疎櫺小閣占垂楊，薄病輕寒夜雨長。何處春風催別騎？苦留小語伴啼粧。銀箏管翠傷羅薦，素手烏絲怨筆床。幾度赤欄橋上望，似君蘭楫向橫塘。一 曲巷春深訪泰娘，方疏碧戶隱橫塘。晴沙日暖鳩鵲睡，小院風微芍藥香。帳底唱歌低舞扇，眉邊寫恨涇琴囊。相思不盡江南草，是處隨人離夢長。二」西堂雜俎題尤展成水亭垂釣圖云：「長楊苑裏呼才子，孤竹城邊話使君。移作漁磯便垂釣，故山箕踞一溪雲。一 遂初重把舊堂開，故相家聲出異才。莫向盧龍夢關塞，此生何必畫雲臺？二」袁子才錄本送周明府泄婁東云：「白馬朱羈行步工，放衙伐鼓日曠曠。投刀削記諸曹恐，露板移書屬郡通。窮盜即今愁楚北，少年無復橫垣東。城陰士女昇平曲，譜入元和雅奏中。」涼州詞云：「漢皇且戰且遊仙，王母神宮在酒泉。何事將軍諸道出？不教五利過祁連。」此逸詩也。西堂餘集和尤展成生日自題小影調滿江紅：「納納乾坤，問才子幾人輕許？人爭道北平司李，騷壇宋主。碣石宮傾北海酒，令支塞卷西風雨。更翩然解組賦歸來，雲深處。三毫頰，平添與。虎頭筆，神相佇。似元龍百尺，樓頭高踞。鷓蚌利名持壁壘，觸蠻智勇分旗鼓。只莊周爲蝶蝶爲周，都忘語。」此逸詞也。別本內有贈范司馬質公借錢職方大鶴一首，雲中將一首，王貽上感舊集有讀楊參軍悲鉅鹿一首，陳其年篋衍集有三松老人歌一首，鎮洋縣志寶山縣志俱有木棉吟一首，袁子才錄本有過

滄州麻姑城一首，再憶機部一首，牆子路一首。梅村既自刪去，茲并不錄。別本之邊思內有云：「火節哨急防花馬，土魯風高戍白羊。絕徼亂山填雨雪，諸陵萬樹護風霜。」黃心甫選本之雜感內有云：「鳩鵲廢宮南內月，麒麟枯冢北邙風。」此逸句也。陳其年邊陵集有五日玉峯競渡用梅村詞韻滿庭芳一首，而吳集無之，亦逸詞也。

談藪拾遺：

[張如哉]又曰：嘗於應州鄭生處見梅邨尺牋二幅。一聽僧夜話詩：「殘鐘忽起竹林東，古殿煙寒佛紅火。晚譯罷時僧影散，院門鶴叫落花風。」又一詩：「萬壑松濤碧欲流，石牀冰簟冷於秋。捲簾飛瀑三千丈，恰對我家竹裏樓。」似南宋人格調。雖未為甚佳，然亦可見大家之無所不有也。書法奇恣可喜。

吳詩集覽附談藪錄梅村逸詩，謂王貽上感舊集有讀楊參軍悲鉅鹿一首，而未錄其原文。今據感舊集錄如下：

去年敵入王師蹙，黃榆嶺下殘兵哭。惟有君參幕府謀，長望寒雲悲鉅鹿。君初出入銅龍樓，焉支火照西山頭。上書言事公卿怒，負劍從征關塞愁。是日風寒天雨雪，馬蹶層冰凍蹄裂。短衣結帶試羊羹，土鏃吹燈穿虎穴。高揖橫刀盧尚書，參卿軍事復何如？宜雲土馬三秋壯，趙魏山川百戰餘。豈料多魚漏師久，謂當獨鹿遷營走。神策毬場有賜錢，征東戲下無升酒。此時偏將來秦州，君當往會軍前謀。尚書贈策送君去，滹沱之水東西流。自言我留當盡敵，不爾先登死亦得。眼前戎馬飽金繒，異日諸生弄刀筆。君行六日尚書死，獨渡滹河淚不止。身雖淩落負知交，天為孤忠留信史。嗚呼美人騎馬黃金臺，蕭蕭擊筑悲風來。乃知死者士所重，羽聲慷慨胡為哉？即今看君悲鉅鹿，尚書磊落真奇才。君今罷官且歸去，死生契闊知何處？

按：梅村家藏稿卷一有臨江參軍五古一首（集覽卷一上），卷五有懷楊機部軍前七律一首（集覽無），皆記楊廷麟事。梅村詩話（附梅村家藏稿後）有一條專論其事。談藪墨釘七格當作「明朱槐明詩平論」。贈范司馬質公借錢職方大鶴一首，三松老人歌一首，見梅村家藏稿卷二；木棉吟一首，見家藏稿卷十；「鳩鵲廢宮」二句，見家藏稿卷六雜感

其三。吳詩集覽附談下卷附梅村集外逸詩十餘首，其中雜詩二首，程穆衡吳梅村編年詩集（太崑先哲遺書本）卷十二末附集外詩三首，並云：「長洲朱槐雲子，撰明詩平論，刻於崇禎甲申，載梅村詩，皆本集所遺，今補錄附後。」雜詩二首亦在其中。其餘一首，題為山水間想，詩云：

石脈有時隱，越吾溪上村。溪水亦無底，石當深處行。伏流過千里，乃或驚而鳴。與彼尋文瀑，亦共分古今。始知變化力，隱見有苦心。舉世亂魚鳥，何能恃烟雲？吾於萬物間，而不藏其真。山水其愛我，山水仍畏人。

顧師軾吳梅村年譜（附四部叢刊本梅村家藏稿後）順治九年下：

徐鈞詞苑叢談：吳祭酒作秣陵春，一名雙影記……祭酒又自題一律云：「詞客哀吟石子岡，鷓鴣清怨月如霜，西宮舊事餘殘夢，南內新詩總斷腸，漫濕青衫陪白傅，好吹玉笛聞寧王，重翻天寶梨園曲，減字偷聲柳七郎。」按：詩集中逸。

鈴木虎雄吳梅村年譜（載高瀨博士還曆紀念支那學論叢頁七九五至八五三，昭和三年，一九二八出版。馬導源吳梅村年譜，商務出版，全襲鈴木譜。）云：

順治十年癸巳，五月有新蒲詩。案詩意蓋南京追薦之作矣。本集不載，據長尾子生西山所錄，併記於此：「白髮禪僧到講堂，衲衣錫杖拜先皇。半坏松葉長陵飯，一柱沈煙寢廟香。有恨山川空歲改，無情鷺燕又春忙。欲知遺老傷心處，月下鐘樓照萬方。甲申龍去可悲哉，幾度東風長綠苔。擾擾十年陵谷變，寥寥七日道場開。剖肝義士沈滄海，嘗膽王孫葬劫灰。誰助老僧清夜哭？只應猿鶴與同哀。」款云：「昭陽大荒落之歲臯月朔日，錄近著新蒲綠二律，偉業。」子生云：詩，王煙客作圖補石。

法高案：陳垣清初僧諱記卷三（中華書局本，頁七二）云：

「少陵野老吞聲哭，春日潛行曲江曲，江頭宮殿鎖千門，細柳新蒲為誰綠。」此老杜哀江頭句也。順治十七年癸巳，繼起出樹泉集，木陳亦集同人詩文，題曰新蒲綠，頗傳誦於世。婁東十子詩選有王揆讀山翁大師新蒲綠依韻柬寄一首云：「江頭父老話興亡，蒲柳春光又十霜，徒有子規愁望帝，更無鸚鵡憶明皇。唐陵麥飯悲寒食，漢臘桑門祝上方，指示傍人盡流涕，講堂鐘鼓暮雲黃。」及其應召

也，甬士咸以新蒲綠嘲之。續甬上耆舊詩六五，張即園立中，有浮屠道忞北上一一首云：「北地惡風塵，如何上道頻，非關追六祖，不亦笑三人。饒弄豐千古，難藏羅什身，新蒲依舊綠，莫忘舊時因。」卷九董巽子道權，聞客談天童近事亦戲作二絕，其一云：「文字傳燈記北遊，鋤山擬築御書樓，從今不哭新蒲綠，一任煤山花鳥愁。」

故宮書畫錄卷五清王鑑倣趙孟頫茂林蕭寺圖軸，吳偉業題：「曉雨溪山漲綠蕪，碧闌堂畔遠峯孤，誰將秀邸王孫筆，改作廉州刺史圖。趙承旨於京師，同鮮于諸公，高會萬柳莊，賈人携千金隨之，隨所渲染易去，今其地遺址尚存，余在大都，尚有談其事者。照老此幅，其足亂真，得者宜珍重，以名香寶鼎作供養也，弟吳偉業，題於真想齋。」

杜濬之錢吳的佚詩（台灣中央日報民國四十二年七月六日中央副刊）錄梅村詩「晚春雨霽，王石谷兄歸自白下，過梅花菴，出源之道兄，藝菊贈詩索和得二絕句」云：「霜落風高滿徑香，愛他姿致近重陽，一生種得花成癖，粧點秋容傍草堂。晚香高節傲風塵，開遍東籬照眼新，三徑醉吟還似舅，松圓重憶舊詩人。」並云：「源之未知何許人，想乃松圓之甥。下有張叔未一跋云：「此二詩梅村集中失載，可爲集覽補遺。嘉慶丙子又六月二十六日，叔未張廷濟記於清儀閣下。」」

清暉贈言（辛亥鄧氏風雨樓依原刊本重印本）卷七：

辛亥仲春爲石谷老兄四十壽：「一技足千秋，烟霞筆底收。元人趙松雪，宋代李營丘。泉石供高枕，山川付浪游。扁舟纔到處，名姓動公侯。」

（二）

江左三大家詩鈔，康熙六年顧有孝、趙溧編輯序刊本。選輯錢牧齋、吳梅村、龔芝麓三家詩，各分爲上、中、下三卷。計牧齋詩鈔卷上六十七題，卷中八十三題，卷下八十三題，共二三三題；梅村詩鈔卷上六十七題，卷中七十三題，卷下七十二題，共二一二題；芝麓詩鈔卷上六十六題，卷中八十九題，卷下七十七題，共二三二題。按吳詩集覽目錄後總記詩一千零三十首。梅村詩鈔卷上一一二首，卷中一二一首，卷下一四〇首，共三七三首，約佔梅村詩集三分之一強。其中不見於詩集中者有二十七首。其中有二首（三松老人歌、奠）已見梅村家藏稿。茲錄於下：

雜言

秋胡行四首（廣文書局本，頁172）法高案：福本雅一注吳偉業（中國詩人造集二集，1962）頁159—166收秋胡行，以為早年之作。

西上太行山，十月天風寒。西上太行山，十月天風寒。糧盡不進，牛死谷間。道渴下車，沙老水乾。日暮路長，關山七盤。歌以言志，西上太行山。

南望洞庭湖，白浪何嵯峨。南望洞庭湖，白浪何嵯峨。大魚丘陵，吐沫成河。彼舞其牙，此張其羅。風雨晦冥，日月盪磨。歌以言志，南望洞庭湖。

晦德丘園，詩書難棄捐。晦德丘園，詩書難棄捐。維石有玉，而傷其山。芝蘭自焚，膏火自煎。藏名變跡，慚彼昔賢。歌以言志，詩書難棄捐。

隨俗浮沉，盛名為不祥。隨俗浮沉，盛名為不祥。蹇足康衢，駭耳羊腸。千將易折，鉛刀善藏。嫫姆不嫁，乃笑其姜。歌以言志，盛名為不祥。

五律

寄題僧彌頤堂（頁139）

洵曲臥廬處，雨添三尺檐。寫書青鐵硯，記帙白犀籤。竹亂山中嘯，花飛水上唼。閒修辨宗論，獨往問支纖。

送王晦季令古田（頁139）

地僻聞新尹，蠻歌響石隄。風生黃蘗嶺，花發白沙谿。井稅輸園蔗，山農捕海鱉。放衙人吏少，設茗訟庭西。

傅右君以諫死其子持喪歸臨川（頁155）

直道身何在，猶為天地傷。同時憐死諫，幾疏有疎狂。盡室方多難，孤舟况異鄉。蕭條大河上，高樹足風霜。

懷邵僧彌讀書山中（頁156）

歸鳥欲爭山，山中自掩關。不知雲去住，但見鶴飛還。梅影參差冷，松聲動靜閒。唯餘一溪水，流出到人間。

偶成（頁163）

獨向閒原住，山廬逸碧潭。兒童驅健犢，婦女簇眠蠶。紅葉包江醉，青絲絮海蚶。秋來鬪茶處，又在道人龕。

送姚永昌都諫謫官（頁173）

此日江湖去，孤臣豈即安。危時容諫易，吾道盡心難。野濼山川直，城空草木寒。蕭蕭戎馬後，憔悴故人看。

黃州朱白石以武康令歿於官止存派孫敬躋避亂偶寓婁東今將携家往客滁州漸圖遠楚詩以送之（頁 188）

歸棹不堪別，况聞仍旅游。寄家荒郡遠，當戶弱年愁。楚雨連淮暗，京江入海流。故人今寂寞，獨語上南樓。

題王玄照臨北苑畫（頁 189）

亂沙奔落日，遠樹入奇雲。短褐此中叟，新泉雨後聞。半灘孤艇沒，雙徑斷橋分。扶杖柴門過，相逢盡識君。

嘲主博進者（頁 190）

籬門通小巷，露井歇高軒。燭影分曹坐，骰盤爭道喧。觸屏童半睡，撩釜婦多言。抱膝鄰家叟，愁聽在隔垣。

七 律

述苑先申之譚閩事（頁132）（此四首已見談藪，惟字句有異同，足資校訂。）

君到西溪五月涼，欲吹寒笛擬瀟湘。雕籠白兔霜毛潤，露井紅蕉翠帶長。團扇雨來冰簟冷，隱囊風過玉羅香。興酣携妓丹青閣，不問千金使粵裝。

鷓鴣聲急雨生潮，花裏搖鞭過石橋。路繞筍江看水碓，人來黎嶺半山樵。藏鈎小史青絲履，學語蠻姬碧玉簫。爲客桃榔巷下好，無端重上木蘭橈。

石牀丹竈飯胡麻，不見仙人萼綠華。雲護松門穿嶺月，雨翻容樹響溪沙。藤鞋箬帽收崖蜜，豆莢瓜當點乳茶。歸去突星灘上過，數莖棕竹佛桑花。申之携棕竹佛桑以歸。

吳門吏卒建溪仙，遺得孫郎濯錦川。琥珀杯濃椰子熟，水晶簾冷荔支鮮。山中茶蠟江南賈，海上鯉鱸異國船。我亦欲從梅尉隱，與君先乞武夷田。令脩令甌寧山有梅福仙處。

春思（頁 140）

疎檣小閣占垂楊，薄病輕寒夜語長。何處春風催別騎，故留苦雨伴啼粧。銀箏翠管傷羅薦，素手烏絲怨筆牀。幾度赤欄橋上望，似君蘭楫向橫塘。

曲巷春深訪秦娘，方疏碧戶隱橫塘。晴沙日暖鳩鵲睡，小院風微芍藥香。帳底唱

歌低舞扇，眉邊寫恨入詩囊。相思盡若江南草，是處隨人離夢長。

贈袁重其（頁 202）

見君不覺卅年餘，兩鬢蕭騷賦索居。結納天涯常縱酒，悲歌江上好備書。庭前松菊開三徑，篋裏詩篇載五車。莫道袁絲愛遊俠，扁舟長笑狎漁樵。

贈學易友人 吳綿祚 棄儒冠學易，弟子從游甚衆，歲甲辰，以賦役斃獄。（頁235）

風雨菰蘆宿火紅，胥靡憔悴過牆東。吞爻夢逐虞生放，端策占成屈子窮。縱絕三編身世外，橫添一畫是非中。道人莫訝姚平笑，六十應稱未濟翁。註就梁丘早十年，石壕呼怒事門前。范升免後成何用，寧越鞭來絕可憐。人世催科逢此地，吾生憂患在先天。從今郟上田休種，簾肆無家取百羨。

七 絕

觀碁 和錢牧齋先生（頁185）

決賭心勞興未闌，當場切急是填官。點頭得計君休羨，雙眼由人局外看。

題趙文度畫爲鎮江海防吳冉渠（頁 216）

雍丘才子擅風流，季重懷人北固樓。正遇江山最奇處，丹青一幅贈君侯。

此外亦有數首，詩雖見於集中，而詩題中有出入者，足資考訂。如卷下有丁未三月廿三日同穆苑先孫浣心許起文葉予聞陳君祚游莫釐峰，顧譜及鈴木譜康熙六年丁未下均不收此首，得此可以補入。按詩集卷三8 丁未三月廿四日從山後過湖宿福源精舍卷三9 廿五日偕穆苑先孫浣心葉予聞允文游石公山盤龍石梁寂光歸雲諸勝，爲同時之作。

（三）

清暉閣贈貽尺牘（風雨樓校刊本）卷下錄梅村尺牘一則：

日來復有東山之行，十七日始讀尊教。所諭北苑真蹟，真希代之寶，自思翁鑒跋收藏，爲烟老圓老所得，而後傳至敝親家。今奉尊命，特專人持上，吾兄試一觀，謂直十五城否。并欲懇大筆臨摹惠教，不獨使古人別開生面，而弟得永爲世珍，何幸如之！至禱。

冒襄同人集卷四錄梅村來書七通，今錄於下：

霜天茅屋，被褐擁火，友人索過江一札，郵致知己，則同里兩詩家，一爲毛生亦

史，一爲周生翼微也。襄東嚮以吟壇自命者，半爲飢寒所奪。惟兩兄以才地自命，聲出金石。亦史爲柱老安義公之侄，將以詩文謁王貽上公祖，謀讀書一席於貴里。而翼微嚮日客授澄江，風帆烟浪，時切問渡，故與之偕發。蕭辰搖落，孤蓬衝雪，而遠訪未識面之安道。當此之時，老盟翁出桑落以飲之，割半甑以贈之，非藝林中一快事乎？兩公郎久擅潘江陸海之才，邂逅論文，百篇斗酒，知不可失也。陶公云：「叩門拙言辭」，故兩兄請弟扎先之。老杜云：「途窮仗友生」，是在老兄翁加之意耳。老病杜門，末由會面，因風一問起居，惟加餐不一。

又甲辰：

江南江北，隔絕相思，逸老遺民，晤言不易。水繪園倡和大集，盈綳溢縹，沾被海內。至銷夏十集，讀之如偕其年諸子，同坐小三吾下也。弟少時讀書，自以不至舐滯。比才退慮荒，心力大減，百口不能自給，而追呼日擾其門。以此吟咏之事，經歲輒廢。窮而後工，徒虛話耳。自虞山云亡，後生才俊如研德者，憂能傷人，一二已填溝壑。此中人士，救死不贖，何暇復問詩文。毘陵賦額稍輕，故其年在潭府屢歲，尚可不生內顧。老盟翁開名園，揖文士，又有兩令子穀梁青若，如機雲競爽，此世界可易得哉？上流有杜于皇之詩，戴務旃之畫，陳伯磯之識，林茂之邵潛夫以八九十老人，談開元天寶遺事，君家橋梓，提挈其間。王貽上公祖即內除，尚以公事小留，按部延訪，揚挖風雅，共商文事，石城邗溝之間，不大落寞也。視吳會遠過之矣。毛亦史感知己之愛，今遠涉江湖，所恃惟翁兄力加推揚，俾主人知爲重客耳。瀕行深用念之，特以爲託。春來鹿鹿無暇，不及答其年詩扎。潛夫先輩名流，辱其先賜書，統俟之毛兄家郵後信題董如嫂遺像短章，自謂不負尊委。因大篇追悼，纏綿哀艷，文生於情，俾讀之者涉筆亦有倫次，倘其可存，亦夢華佳話也。燈下率楮，臨發依依。

又

江干往還，欣得風問，而來訊過推，佳貺遠及。自慚蹇劣，有負盛雅，爲不安耳。秋聽圖勉題數行塞責，不盡揄揚。深閨妙筆，摩娑屢日，老眼作細字，既不解書，又初病起，昏眊特甚，徒累便面，如何如何！再即篋中舊玩，又題二絕句。自謂「半折秋風還入袖，任他明月自團圓」，於情事頗合。知己嗜痴，應勿

笑其率也。弟偶入敝郡傷暑，留臥邸中，使者久淹始發。題中牽牛女夕，非實錄也。并以附聞。亦史蒙愛之至，百凡提挈，知不待言。新秋爲道自重，臨紙布謝不一。

又丁未：

亦史便筒，未及附信奉候。弟春夏踪跡，半在九峯金闈之間，因訪吾師藥庵和尚於中峯。此地吳中第一山，支公道場，文姚兩公爲汰公及高士朱白民結屋棲遯之處。計老盟翁所熟遊。至其伐木開徑，直造蓮華峯絕頂，有雲父怪石，落落數十丈，扶異呈奇，太湖亦盪漾心目，則弟以爲得未曾有，恨不偕兄翁笑傲其間也。佛殿前檐後廡不深，諸弟子發願募修，廣求善信，作大功德。有兩僧渡江，特造檀護，求爲布金勝果。將發而弟適至，因書弟九峯之詩，寄呈教和。藥公即楚熊魚山先生，江南人士所宗仰，而直言予杖有聲前史者也。中峯既有文姚遺跡，文姚與潭府爲世交，翁兄於山川盛衰之後，發盛心勝緣，刻之山門，重記其事，世出世間，詫爲美譚，不可挫過也。九峯爲諸乾老集各游誌佳會，中吳諸山，復得耆宿如藥師相提唱，此間幸不寂寞。一棹猶夷，相見甚近，翁兄何不函圖把臂之緣乎？松下索筆，率爾不盡。中峯乃弟誤書，此地則華山也。二山接跡，皆爲文姚所結集，故匆匆移彼作此，直所謂山行誤亦好耳。又行。

又

亦史歸，接兄翁手教，迴環懷袖，如獲異書，贈紆之德，恨不能折窗畔梅花，江北江南盈盈相念以答所賦也。弟比作雲間遊，遍歷九峯。有諸乾一兄者，破家以爲名山，復徵君之祠，修彭僊之廟，弟爲之感今懷古，得詩數章。因念風雅道喪，一二遺老，汨沒於窮愁催科之中，不能復出。若兄翁之陶寫詩歌，流連賓從，有子弟以持門戶，有田園以供饘粥，海內誠復幾人哉？亦史述于皇兄賢情賴公得濟，此雖豪俠餘事，往來者爭誦之矣。貴年家周孝逸兄，慷慨善談論，亦來謁幕府，周旋之雅，諒亦無俟鄙言。亦史懷德徇知，銘心何已，歲暮過江，深爲念之，賢主人弟不便通啓，并道契慕也。有中州一友，向在左寧南幕中，弟曾合柳敬亭同一歌贈之，所謂蘇崑生是也。王煙老賞音之最，稱爲魏良輔遺響尚在。蘇生而不免爲吳兒所困，比獨身蕭寺中，惟兄翁可振拔之。水繪園中，不可無此客

也。冗次率復，并布謝懷，不盡。

又：

得其年扎，知老盟翁將續選樓，爲一代詩文開生面，誠屬盛事。弟疾苦潦倒，不能與詞苑諸公相上下，然得快書一讀，名什縱觀，未嘗不可痊我頭風也。大梁蘇崑生兄，於聲音一道，得其精微，四聲九宮，清濁抗墜，講求貫穿，於微眇之間，幾欲質子野州鳩而與之辨，康崑崙賀懷智不足道也。古道良自愛，今人多不彈。昔年知交，大半下世，淪落江湖，幾同挾瑟齊王之門矣。方今大江南北，風流儒雅，選新聲而歌楚調，孰有過我老盟翁者乎？弟故令一見左右，以小扎先之。嗟乎！士方窮苦，扁舟鐵笛，風雪渡江，以求知己，倘無以收之，將不能自還。幸開名園，延上客，朗歌數曲，後日傳之，添一段佳話也。小詞秣陵春，近演于豫章滄浪亭，江右諸公，皆有篇詠，不識曾見之否？江左玲瓏，亦有能歌一闕乎？望老盟翁選秦青以授之也。并及，不一。

又辛亥中秋絕筆：

平生以文章友朋爲性命。比來神志磨耗，今夏暑熱非常，遂致舊疾大作，痰聲如鋸，胸動若杵。接手教于伏枕之中，臆貺優渥，文詞歎至，摩娑太息，自以相慕之殷，何相遇之不易？然以弟臥疴若此，雖蒙鷓首見過，未能握手高談啣杯危坐也。知尊體亦有小恙，偃息虎邱。吾輩老矣，海內碩果，寧有幾人？惟有藥餌不離手，善自攝衛，一切人事付之悠悠可耳。弟三四年來，頗有事於纂輯，欲成春秋諸志，而地里與氏族先成，地志尤爲該洽，病中聊以自娛，惜當世無有剞劂之者，終付醬瓿，又以自歎矣。長公在都門，次公溫清父子，以詩文酬和，尊門家集，定垂百世不朽。拙刻附正，往來筆墨，皆在其中。佳貺種種，無以爲報，如何？臨紙謝彊飯自愛，不一。

周在浚輯賴古堂尺牘新鈔三選結鄰集卷十三錄梅村與吳志衍，已見梅村家藏稿卷五十四（題作南中與志衍書）；又錄與默真云：

弟以此中多佳山水。受事之日，擬讀數百卷書，作幾十首詩，爲諸生立條教，使雞鳴講舍，有雷次宗伏曼容之風。願一年懶廢，牽耗數月，負此官矣。今以此仰

累我年翁。年翁經術深厚，才德十倍於弟，以此蒞事，增榮益觀。弟亦藉乎以免于罪戾，年翁之賜也。雞鳴山長松數十章，弟與盤桓一載，臨行傲然，無送迎之色。亭前池荷雖零落，猶作數花，居然新官舊官，笑啼不敢。而芙蓉獨矜枝開葉，以謝吾逋客，讓年翁獨享，不能見分，誠一恨事。然弟自有蓴鱸稻蟹，斗酒黃柑，不堪落寞，恨無繇持獻耳。

談遷北游錄紀聞下頁 403 — 405 載順治十二年乙未（1655）九月四日梅村擬表云：

是日。試於午門內。表一、疏一、判一。表爲上親征朝鮮大捷國王率其臣民歸降羣臣賀表。崇德二年。時中書傳錄侍講吳偉業表。其略曰：「維茲朝鮮之僻壤，實由箕子之舊封。土田附庸，分野疆于周索，詩書風俗，本支起自湯孫。藉商王有道之長，爲君子不死之國。自衛滿居秦空地，虎踞眞蕃，右渠誘漢亡人，鷓張涇水。荀彘下盧龍之甲，楊僕浮渤海之舡。在元狩之三年，置樂浪者四郡。雖稱役屬，尚類羈縻。新室以易印而開衅，慕容則分疆而爭長。泊乎大業，遂擾東陲。疲敝師徒，驛騷征討。莫除癘疥，徒潰腹心。繼以貞觀之真人，佐以英公之宿將。攻城不拔，振旅而歸。即賞仁貴之先登，終懼魏徵之必諫。此固恃險勿賓，阻強未服，倔強于山海之間。遁逃在沃沮之內者也。茲蓋伏遇云云。念我國家新造之日，正值疆場多故之秋。糾率長戈，侵牟近境。幸喜鴉鷲關之戰，大破鸛鵲陣之軍。若使乘勝窮追，因糧築壘，何難進驅平壤，直搗王京。乃猶信彼行人，賜之手詔。修我睦鄰之誼，寬其事大之誠。蓋孟津八百之朝，不遺彭濮。葵丘九合之會，忍擯江黃？庶其子孫，守茲盟好。孰意矯虔不順，狙詐多虞。跳梁百濟之區，僭越扶餘之長。驚身日黑，漫阻洪濤，魚眼波紅，輒修戰艦。徒甘言以縻我，難革面以相從。用是赫然，加諸蕞爾，躬率中黃之士，親占太白之符。鼓震十三山，咸聞鞠旅，營連八百里，誰逆顏行？帳下拔大食之刀，鏤文龍雀；軍前策渥洼之產，汗血驕驄。嗟哉合市之人，徒享開城之樂。鳥驚則散，魚爛而亡。頰峴懸車，肯信位宮走免？黃巖束馬，寧容依慮逋誅？毋丘儉沸流之勝，方之蔑如；蘇定方瀝水之功，遠過之矣。于焉馬韓喪膽，辰國驚魂。力盡而蓋蘇乞降，勢窮則高元束手。大倭薩反接于城下，莫離支稽顙于轅門。繫頸先馬，自請灰釘，袒腹牽羊，甘投鼎鑊。我皇神武不殺，寬大有容。退舍而許之平，解縛而赦其罪。方提黃鉞，遽令收軍，勿剪朱鬣，俾無廢祀。頗利之城八門，不驚鷄

犬，帶方之邑萬戶，爭逐壺漿。洗兵馬普述之津，爾今歸命，刻日月九都之石，予實親征。龍笙狼筆，咸承內府之珍，屈紉折巾，俱陪上都之宴。慕華樓賜醕合樂，來賓院解甲休戈。豈僅紙呈側理，修降表于同文；扇獻昭涼，布王風于下國而已哉？」云云。

裴氏壯陶閣藏王煙客仿宋元山水真蹟神品（同時十二名家對題）（民國十六年再版）載梅村題詞云：

吾吳文沈，俱以八旬老人，畫入三昧，追元軼宋，神明迥出。直以龍馬精神，淬力震采。太常今亦近八，筆墨益逾，姿致益逸，煙雲供養，探挹不窮。四家三趙，兼有其長，真推前廊後之墨寶也。展玩□不嘆絕。梅村吳偉業識。

余懷玉琴齋詞（民國十七年，1928，南京國學圖書館影印手稿本）前有梅村題詞云：

詞大要本於放翁，而點染藻艷，出脫輕俊，又得諸金荃清真。此蘇學富而才雋，無所不詣其勝耳。余少喜學詞，每自恨香奩艷情，當昇平遊賞之日，不能渺思巧句，以規摹秦柳。中歲悲歌侘傺之響，間有所發，而轉喉捫舌，啞嚙不能出聲。比垂老，而其氣漸已衰矣。此余詞所以不成也。讀澹心之作，不能無愧。婁東弟梅村居士題。

吳修昭代名人尺牘卷二有梅村尺牘一則云：

侍者至，偉業適迎敝房師晉江周芮翁於都中。原擬同過華山參法席，而以世兄就婚貴池，倉皇渡濟墅以去。歸帆當在三月，老年兄弟，不可挫過。至期同侍杖履，爲春山快遊也。大賜拜領，不盡。弟子偉業拜上。

梁同書國朝尺牘第一冊有梅村尺牘一則云：

湖山咫尺，時荷注存，而拙病杜門，未遑布謝。然老先生之憐憫無已，知己之德，能無感懷？此心未嘗不朝夕以之也。叔兄歸，承賜神膏，用之殊効。而攝衛無術，舊根復發，今又潰其一矣。特走小力，乞以刀圭。如此君肯扁舟見顧，尤可細作商量耳。特愛瑣瀆，臨紙道謝不一。葵翁先生大人，制弟偉業稽顙。令郎長公同此道意。

肆、吳梅村詩與錢牧齋詩互參

(一)

吳梅村與錢牧齋同時齊名，其詩往往可互相參證，互相闡明。如初學集詩註卷十三頁二二、二三平臺行，記聖主能容直臣也：

五星順軌火不驕，寇降虜警邊烽銷。舜臣五人同日舉，延登受策光聖朝。平臺召見亦何意，囁咨不厭博且勞。聖主清問齊顏色，詹臣抗對干雲霄。禁中語秘世莫曉，君門萬里真岩峩。但傳優容出天語，君明臣直聞衢謠。唐天未許排門闖，漢代誰當應鼓妖。秦王學士時難見，金吾老將何寥寥。麟岫折檻何足羨，平陵槐里成蓬蒿。窮巷悄然斷車馬，流傳盛事心煩囂。老夫未敢歎秋雨，臥聽屋卷三重茅。

錢會註頁二三、二四「詹臣」條云：

少詹事黃道周性忠直，好面折廷諍，每有所條對，援引今古，敷奏詳切。上亦心重之。時論咸以揆路屬望焉。戊寅四五月間，熒惑逆行，太白晝見。道周見楊嗣昌籌寇事滋失策，慨然謂馮元飈等曰：「天象如此，武陵柄用，必誤國家。宜率同列固爭之。」退而削牘草數劄子陳邊事策寇警。其一乃糾嗣昌奪情，并論陳新甲者。修飾疏藁未上，元飈謂枚卜無出道周右。疏一入，觸忤上意，即與推，亦且弗用。力止之曰：「公柄用，挽回者大，奈何必以舌頰爭乎？」遣所知日爭之，疏竟不得上。時諸公咸舒徐寬緩，與時浮沉。遇朝宁有大事，噤不敢發一言，號養相體。道周實羞之，不為也。上傳部院推閣員，吏尚書商周祚列名以上。上意嘿有屬，切責周祚濫狗，而自用楊嗣昌等五人入閣。上素知道周學行，謂其性偏執，非救時相，故後之。道周亦非以不相故有怨望心，特恨為同列所誤，不早排擊武陵，遂就初藁為三疏以進。上之相武陵也，疑非朝士意。道周又眾所推服，犯顏強諫。憚其理直，而欲以詞折之。七月己巳，召對平臺。道周極論嗣昌奪情之非，幾數百言。上曰：嗣昌久歷疆巖，守制已踰小祥，奪情原有舊例。黃道周彼時不言，今因簡入內閣，借名妄詆。朕聞無所為而為者，謂之天理；有所為而為者，

謂之人欲。道周已不見用而出此，當與卿等共議之。」諸臣見上勃然色變，皆懼嗣昌，陽爲引救。道周抗論上前，頓首力爭，詞不少屈。對畢叩頭就班，上目而斥之曰佞口。道周再入至上前曰：「請爲上分別忠佞。夫臣在君父之前獨立敢言爲佞，豈在君父之前讒諂面諛爲忠乎？忠佞不分，則邪正混淆，何以致治？」上益怒。緹騎在殿下，惴惴將有所收縛。上終以道周儒者優容之，奪其官，得江西幕僚以去。

吳村詩集卷六16殿上行：

殿上雲旗天半出，夾陛無聲手攀直。有旨傳呼召集賢，左右公卿少顏色。公卿蘇來長廷議，上殿叩頭輒心悸。吾丘發策詘平津，未斥齊人漸汲尉。先生侍從垂金魚，退直且上庖西書。况今慷慨復違惜，不爾何以乘朝車？秦涼盜賊雜風雨，梁宋丘墟長沮洳。降人數部花門留，抽騎千人桂林戍。至尊宵旰誰分憂？挾彈求鳳高墉謀。老臣自詣都詔獄，逐客新辭鳩鷓樓。先生翻然氣填臆，口讀彈文叱安石。期門將軍鬣戟張，側足聞之退股栗。吾聞孝宗宰執何其賢！劉公大夏戴公珊。夾城日移對便殿，造膝密語爲艱難。如今公卿習唯唯，長跪不言而已矣。黃絲歷亂朱絲直，秋蟲調曲秋雕起。嗚呼！拾遺指佞乃史臣，優容愚慧天王仁。

程穆衡箋卷一頁二以爲「紀楊士聰事」，以爲崇禎初年所作。新榮藩集覽以御撰資治通鑑三編考之，謂：

此詩爲黃石齋而作。

馬孝升謂此詩指梅村同年楊堯岫官日講對仗參中書黃應恩，以梅村所撰堯岫墓誌爲徵。然梅村詩中於姜給事衛少司馬皆君之而已，此詩兩用先生字，兼以劉戴爲比，其爲石齋無疑。「先生侍從垂金魚，退直且上庖西書。况今慷慨復違惜，不爾何以乘朝車？」曰「且上」，曰「况今」，是前爲侍從而後爲大僚者。堯岫由庶吉士，歷檢討中允諫德，固終其身爲侍從者也。何以云「况今慷慨」乎？

吳翌鳳箋注亦從新說，今得牧齋此詩，知同爲崇禎十一年七月以後所作。梅村家藏稿收入前集卷二第二首，知爲梅村早期作品。梅村詩集收入卷六，與後期作品同列，非也。惟牧齋初學集列於卷十「崇禎詩集六」（自註云：「起五年壬申，盡九年丙子。」），

此詩不應列入此卷中，實應列入卷十四「試拈詩集下」（自註云：「起戊寅八月，盡一年。」），然則牧齋詩排列，亦有前後失序者矣。

(二)

錢牧齋有學集詩注卷三夏五集頁一：

歲庚寅之五月，訪伏波將軍於婺州。初一日渡羅剎江，自陸之婺，還憩於杭，往返將匝月。漫興口占，得七言長句三十餘首，題之曰夏五集。春秋書夏五，傳曰：傳疑也。疑之而曰夏五，不成乎其爲月也。不成乎其爲月，則亦不成乎其爲詩。繫詩於夏五，所以成乎其爲疑也。易曰：或之者，疑之也。作詩者有其憂患乎？

卷五絳雲餘燼詩下（起甲午年，盡乙未秋）頁一一、一二伏波弄璋歌六首：

天上張星照海東，扶桑新涌日車紅。尋常弧矢那堪挂，自有天山百石弓。
醞酒推牛壁壘開，三軍大嚼殷如雷。百年父老爭譴笑，曾吃誰家湯餅來。
汗血名駒蹴踏行，白眉他日笑書生。虎龍變化誰能料，玉雪家兒似北平。
開天金榜豁鴻蒙，越國旌旗在眼中。百萬黎民齊合掌，玉皇香案與金童。
龍旗交戛矢頻懸，繡褱金盆笑脅駢。百福千祥銘漢字，浴兒仍用五銖錢。
充闕佳氣溢長筵，孔釋分明抱送年。授記不須尋寶誌，老夫摩頂是神仙。

按此詩作於順治十一年甲午（1654），上距順治七年庚寅（1650）四年。此「伏波」果爲何人，尙待探索。

按牧齋詩中，有以「伏波」指鄭成功者，如投筆集後秋興二其八「最喜伏波能振旅，封侯印佩許雙垂」自註云：「是役惟伏波殿後、全軍而反。」鄧之誠曰：「案後秋興二爲己亥秋鄭成功攻金陵不克而作。」（清詩紀事初編頁三〇九）「伏波」指鄭成功無疑。又案初學集卷二十駕鵝行聞潛山戰勝而作云：「督師堂堂馬伏波」自註云：「督師貴陽馬公。」此以「伏波」指馬士英也。

梅村詩中，亦屢用「伏波」字樣，如梅村詩集卷十二投贈督府馬公云：「伏波家世本專征。」吳註：「江南通志：「總督馬周柱，字擎宇，奉天人，順治四年任。」案：梅村之出，馬督薦之，此詩所由作也。」此以「伏波」指江南總督馬國柱也。梅村詩集卷五14楚兩生行云：「塗窮重走伏波軍。」吳注：「後漢書馬援傳：「璽書拜援伏波將

軍。」余懷板橋雜記：「寧南侯已歿，柳敬亭又遊松江馬提督軍中，鬱鬱不得志，年已八十餘矣。」卷五葺城行末云：「此亦當今馬伏波。」吳注：「長洲顧舜年曰：「此詩爲提督馬逢知而作。」案：江南通志：「松江提督馬逢知，順治十二年任。」案：逢知本名進寶，降後改名。」此二則以「伏波」指松江提督馬逢知也。

梅村詩集即事其八云：「柳營江上羽書傳，白馬三郎被酒眠。無意漫提歐冶劍，有心長放呂嘉船。金錢北去緣求印，鐵券南來再控弦。廟算只今動遠略，伏波橫海已經年。」程箋卷八頁五：「鄭成功亂閩，故擬之王審知；賊始竄兩島，繼踞臺灣，詩以呂嘉爲比數矣。」吳注：「呂嘉船：史記南越傳：「元鼎六年冬，樓船將軍攻越人。伏波將軍爲營使者招降者賜印，復縱令相招，樓船力攻燒敵，反驅而入伏波營中。犁且，城中皆降伏波。呂嘉夜與其屬數百人亡入海，以船西去。」」又云：「張謂詩：「伏波橫海舊登壇。」」據吳註此「伏波」指漢伏波將軍路博德，以喻清廷防海將領也。

據以上所舉各例，知錢吳詩中，或以「伏波」指馬姓之將軍，如馬士英、馬國柱、馬逢知；或以「伏波」指水軍將領，如鄭成功及清廷海防將領。然則牧齋夏五集及伏波弄璋歌之「伏波」，果何指歟？案二者之語氣，頗不平凡，其人必深爲牧齋所器重者也。牧齋所最器重者，厥爲鄭成功；然鄭未嘗於順治七年庚寅居婺州也。

案牧齋外集卷十馬總戎四十序云：

大元戎馬公長征秉鉞開府婺州者七載餘，而春秋方四十。四月十有三日，爲懸弧之辰。方鎮之連帥，分閩之部將，韎韐附注之君子，依飛蹶張之甲士，咸歡欣鼓舞，擊牛醞酒，考鐘伐鼓，以稱慶於公堂，縉紳學士懷鉛載筆之流，相與盱衡抵掌而言曰：古今名將以扶風著稱，若揚虛侯武北平王燧多矣，伏波獨著。漢將稱伏波如路廣德者多矣，援獨以伏波著。公之仁知廉勇，冠冕節鎮，聲靈威望，瞽服海宇。扶風之名將，自伏波以後，得公而爲兩。金章玉軸，漆書綠字，溢和門而充幕府者，咸曰：今伏波猶古伏波也。予以衰老，辱知于公，禮之以函杖，申之以盟好，其能不叙次一言以效封人之祝？而又自分無以加世之能言者，蓋逡巡吮毫者久之。竊謂世之以伏波擬公，殆有未盡也。予讀史，好觀馬文淵行事。文淵盡散家財，轉遊西州，往來隗囂公孫間，歸命漢祖，以畫策游說，自致通顯，非有南宮雲臺戎軒佐命之勞動也。公束髮從戎，亦數百戰，靡不克捷。梯山航海，束馬懸

車，所至身先士卒，躬冒矢石，其視古伏波，持文墨議論於上前，聚米爲山谷，指畫形勢，其事孰難孰易？其功與勞孰多？文淵之功，惟交南武溪爲最。在浪泊西里間，下滂上霧，仰視飛鷲，跼跼墮水中，何其憊也！壺頭之役，穿岸爲室，以避炎氣。賊每升險鼓譟，輒曳足以觀之。耿舒所謂如西域賈胡，到處輒止，以此失利，似亦未盡誣也。公勇略天授，英謀性成，六韜三略白猿黃石之兵符，藏貯於腹笥；八門五花魚麗月暈之陣法，發揮於手掌。薦食之蛇豕，椎埋之狐鼠，無不望塵滅跡，聞風稽顙。由此觀之，雖謂今伏波遠勝古伏波，何不可哉？予嘗稽天道，驗人事，蓋皆樂始而惡終，喜餘而忘盡。日車之始於扶桑也，至懸車而盡；黃鐘之始於太簇也，至無射而盡。古之稱壽者，必曰：如日之方升，如川之方至。介其始也，祝其餘也。文淵初封新息，從容謂官屬：「念少游平生時，御下澤車，乘歎段馬」之語，雖得紆佩金紫，其意氣亦少衰矣。及其擊五谿也，帝愍其老；被甲上馬，據鞍顧盼，以示可用。此豈非窮老盡氣日戾歲除之節候乎？公以強仕之年，樹無前之績，壯事與老謀俱盡，長途與遠馭齊馳。自今以往，取徹侯眞王之印，建丹書白馬之封，分茅百世，凌烟千秋，如耀靈之升若木也，如葭灰之飛徙室也。公之精華果銳與世之吉祥福履，天人叶應，志氣玄感，於是託始焉，於是歸餘焉，於是乎舉一觴以壽公，今伏波果遠勝古伏波也。公能無開顏大笑浮白引滿領千金萬年之祝乎？余旣爲斯文，已將書以獻於公，客有言曰：伏波之未可以盡公，固也。詩不云乎：「方叔元老，克壯其猷。」又曰：「維師尙父，時維鷹揚。」古稱山西出將，漢之營平，唐之汾陽，老將壯猷，於今爲烈，豈可以扶風例之？余曰：善哉斯言！公自是而六十而七十餘也，請以營平汾陽祝。自是而九十而百歲也，請以師尙父祝。客之所謂善頌善禱者也。並書之於末簡，爲將傳者有徵焉。

據上文，知爲馬逢知無疑。然梅村詩中，則於馬逢知譏諷備至。茸城行云：

朝出胥門塘，莫泊佘山麓，旁帶三江襟滬濱，五茸城是何王築？泖塔霜高稻葉黃，澱湖雨過蓴絲綠。百年以來誇勝事，丹青圖卷高珠玉。學士揮豪清閨樓，徵君隱几逍遙谷。前輩風流書畫傳，後生賢達聲華續。給事才名矯若龍，山公人地清如鶴。汗簡銷沈又幾秋，滄江屢建高牙纛。不知何處一將軍，到日雄豪炙手熏。羊侃後房歌按隊，陳豨賓客劍成羣。刻金爲漏三更箭，錯實施牀五色文。異

物江淮常月進，新聲京洛自天聞。承恩累賜華林宴，歸鎮高談橫海勳。未見尺書收草澤，徒誇名字得風雲。此地江湖綰鎖鑰，家擅陶朱戶程卓。千箱布帛運輶車，百萬魚鹽充邸閣。將軍一一數高賚，下令搜牢徧墟落。非爲仇家告并兼，即稱盜賊通囊橐。望屋遙窺室內藏，算緡似責從前諾。敢信黔婁脫網羅，早看猗頓填溝壑。窟室飛騰傳箭催，博場戲責橫刀索。縱有名豪解折行，可堪小戶勝狂藥。將軍沈湎不知止，箕踞當筵任頤指。拔劍公收伍伯妻，鳴髀射死良家子。江表爭猜張敬兒，軍中思縛盧從史。枉破城南十萬家，養士何無一人死？貪財好色英雄事，若輩屠沽何足齒？君不見夫差獵騎何翩翩，五茸春草城南天。雉媒飛起發雙矢，西施笑落珊瑚鞭。湖山足紀當時勝，歌舞猶爲後代傳。陸生文士能爲將，勳名三世才難量。河橋雖敗事無成，睥睨千秋肯誰讓。代有文章占數公，煙霞好處神偏王。兵火燒殘萬卷空，大節英聲未凋喪。一朝遽落老兵手，百里溪山復何有？已見衣冠拜健兒，苦無邱壑安窮叟。茸城楊柳鬱婆娑，欲繫扁舟奈晚何！盤龍浦上行人少，唳鶴灘頭戰艦多。我望嚴城聽街鼓，鱸魚沽酒扣絃歌。側身回視忽長笑，此亦當今馬伏波。

吳翌鳳箋注引董含三岡識略：

馬逢知起家羣盜，由浙移鎮雲間，貪橫僭侈。民殷實者，械至倒懸之，以醋灌其鼻。人不堪，無不傾其所有，死者無算。復廣估民廬，縱兵四出劫掠。時海寇未靖，逢知密使往來。江上之變，先期約降，要封王爵，反形大露。科臣成公肇毅，特疏糾之。朝廷恐生他變，溫旨徵入，繫獄，妻子發配象奴，未幾與二子俱伏法。當逢知之入覲也，珍寶二十餘船，金銀數百萬，他物不可勝計，及死無一存者。

法高案：清史列傳（中華書局本）卷八十逆臣傳頁四四、四五：

馬逢知，原名進寶，山西隰州人。明安慶副將都督同知。本朝順治二年，進寶聞王師南下，首先具啓遣使至九江迎降。英親王阿濟格隨令招撫安廬池太巡撫張亮、總兵楊振宗、副將李自春等文武各官，及所統兵萬餘人，加總兵銜，入京陛見，賜一品服色，併莊田宅地鞍馬有差。旋隸鑲白旗漢軍，改正藍旗。三年，從端重親王博洛南征，克金華，即令鎮守。六年，命加都督僉事，授金華總兵，管轄



金衢嚴處四府。七年九月，奏言：「臣家口九十餘人，從征時即領家丁三十名，星赴浙東。此外俱在旗下，距金華四千餘里，關山迢遞，不無內顧之憂。懇准搬取。」下部知之。十一月，土賊何兆隆，嘯聚山林，外聯海賊，為進寶擒獲。隨於賊營得偽疏稿，謂進寶與兆隆通往來，疏請明魯王頒給敕印。又得偽示，稱進寶已從魯王。進寶以遭謗無因，白之督臣陳錦，以明心跡。錦疏奏聞，得旨：「設詐離間，狡賊常情，馬進寶安心供職，不必驚懼。」八年五月，予騎都尉世職。九月，總統台溫水陸官兵，攻魯王部將阮進張名振於舟山，大敗之。九年四月，加都督同知。九月，率浙兵協剿海賊鄭成功。十一年二月，閩寇魏福賢犯衢州處州，進寶剿平之。十二月，加左都督，隨征福建左路。十三年，遷蘇松常鎮提督。十四年九月，詔改名逢知。十月，以江南總督郎廷佐奏，命逢知專管陸兵，使與水師提督梁化鳳，各無統攝。遇有警息，兩相犄角，共圖戰守。十六年，海寇鄭成功犯江寧，連陷州縣，梁化鳳擊退之。九月，部臣劾逢知失陷城池，當鎮江失守，擁兵不救，賊遁又不追剿，應革世職，並現任官，撤取回旗。得旨：「馬逢知免革職，着解任。」先是戶科給事中孫光祀，密糾逢知，當海賊犯江寧時，竟不赴援。及賊復攻崇明，為官兵所敗，反代其請降，巧行緩兵之計。鎮海大將軍劉之源、江南總督郎廷佐、蘇松巡按馬騰陞，先後疏報：「偽兵部黃徵明，乃數年會緝未獲之海逆。今經緝獲解京，其姪黃安，自海中遣諜陳謹，資緣行賄，計脫徵明。並貽書逢知，傳遞關節」。禮科給事中成肇毅，亦疏陳：「逢知通海情形昭著，今雖奉命撤回，而蘇松兩郡之民受其魚肉侵凌傾家絕命者，指不勝屈。請即逮治，並令撫按嚴究黨羽。」十七年六月，命廷臣會鞠，以逢知交通海賊，擬並誅其子。八月，上以未得逢知叛逆實事，命刑部侍郎尼滿往江南，同之源廷佐確審。尋合疏陳奏：「逢知於我軍在沙浦港獲海賊柳卯，即聲言卯係投誠，賞銀給食，託言令往招撫，縱之使還。又海逆鄭成功曾遣偽官劉澄說逢知改衣冠領兵往降，逢知雖聲言欲殺劉澄，反餽以銀兩。又遣人以扇遺成功，並示以投誠之本。又私留奉旨發回之蔡正，不即斥逐，並將蔡正之髮薙短，以便潛往，且遣人護送出境。是逢知當日從賊情事，雖未顯著；然當賊犯江南時，託言招撫，而陰相比附，不誅賊黨，而交通書信，兼以潛謀往來，已為確據。」疏入，仍命議政王貝勒大臣核議，尋論罪如律，逢知伏誅。

以上既已說明夏五集及伏波弄璋歌中之「伏波」指馬逢知。然馬貪財好貨，劣跡昭彰，為梅村所不齒，牧齋獨對之揄揚備至，極盡阿諛之能事；牧齋雖人品不高，亦不至輕重倒置若此。蓋牧齋所以稱頌馬逢知，乃慫恿其與南明相結。故不惜以徹侯真王相比擬，以動其反清之念。據清史列傳，逢知以順治三年克金華，即令鎮守；六年授金華總兵，七年搬取家口。十一月於賊營得偽疏稿，謂逢知與魯王相勾結。然則固不待順治十六年鄭成功犯江寧時方與勾結也。三岡識略謂「江上之變，先期約降，要封王爵」，未必非牧齋有以啓之。夏五集作於順治七年庚寅，伏波弄璋歌作於順治十一年甲午，馬總戎四十序謂「開府婺州者七載餘」，當作於順治十三年遷蘇松常鎮提督之前（此據清史列傳，吳翌鳳梅村詩集箋註引江南通志：「松江提督馬逢知，順治十二年任。」較早一年，恐非。程箋列梅村茸城行於卷四「起辛卯正月，盡壬辰秋」第45題，則以為順治九年壬辰所作，大誤）。

牧齋勸誘馬逢知反清，亦有數證。一者牧齋有學集卷三夏五集序（已見前引）中之措辭，頗有憂患之思，隱晦之辭。二者該卷中早發七里灘云：「欲哭西臺還未忍，喉空朱囑響雲端。」五日釣臺舟中云：「五日纏絲仍漢縷，三年灼艾有秦灰。」五日夜泊睦州云：「千重江山殊故國，一坏天地在西臺。」婺州懷古云：「中天赤字開皇祖，午夜朱旗閃越公。」歸舟過嚴先生祠下留別云：「林木猶傳唐慟哭，溪雲長護漢衣冠。」桐廬道中云：「蘭舟是處皆湘水，釣渚於今屬漢家。」東歸漫興云：「西華葛帔仍吳代，東市朝衣尚漢官。」書夏五集後示河東君云：「南國今年仍甲子，西臺昔日亦庚寅。」其匡復明室之志，昭然若揭。三者該卷中有西湖雜感七律二十首，語極沈痛，實為牧齋集中之傑作（文繁不備舉），故牧齋親筆書之，并略改詩集中該詩序文云：「庚寅夏五，憩湖舫凡六日，得詩二十首，特倩梅村祭酒作圖，以為緣起，今并錄之。」（「特倩」以下，集中作「是月晦日記」。）梅村作圖，題云：「虞山宗伯作西湖雜感二十首，命偉業繪圖以為緣起，後自錄詩以寄慨云。梅村吳偉業恭繪。」并有龔鼎孳癸卯（康熙二年，1663，次年牧齋卒）三月十又二日題七律一首，即抄牧齋有學集卷三留題湖舫第二首原作（有正書局曾影印，名江左三大家詩畫合璧，余已重印於足本錢曾牧齋詩註之前）。牧齋重視此詩，可見其有特殊意義。然則牧齋於順治七年庚寅訪馬逢知提督於婺州，蓋是時馬已與南明相通，牧齋蓋與有力焉。

(三)

梅村詩集卷六 15 臨淮老妓行，程箋：

尤展成官闈小名錄：「冬兒，劉東平歌伎，吳梅村作臨淮老妓行。」陳其年婦人集：「臨淮老妓某，戚畹府中淨持也。後爲東平侯女教師。甲申京師失守，欲偵兩宮音息，而賊騎充斥，麾下將無一肯行。妓奮然曰：身給事戚畹邸中久，宜往。遂易韎鞞，持匕首，間關數千里，穿賊壘而還。」

袁子才曰：「冬兒與陳圓圓，同爲田宏遇所畜伎，後歸劉澤清。」

觚觿：「澤清建閩淮陰，興屯置權，富亞鄆塢，而漁色不已。天旅南下，托以左兵犯順，率旅勤王，撤戍離汎，大掠南行。遇王師於蕪湖，謀入海不得，倉卒迎降。」

鈴木虎雄吳梅村年譜「順治二年」（1645）下云：

虎案臨淮老妓行，顧譜繫之本年，然詩中有曰：「收者到門停奏伎，蕭條西市歎南冠。」是及澤清誅死也。程箋云：「戊子冬（順治五年冬），姜瓖與大同總兵唐珏等謀叛，致書其姻劉澤清，爲內應。事洩，澤清伏誅。」則此詩之作，定在五年以後。（馬導源吳梅村年譜，頁47）

法高案：談遷北游錄（一九五九年北京排印本，一九六九年香港龍門書局重印，頁110、111）紀郵下：

庚辰，午：過吳太史所。太史作臨淮老妓行，甫脫稿。云：良鄉伎冬兒，善南歌，入外戚田都督（弘遇）家。弘遇卒，都督劉澤清購得之，爲教諸姬四十餘人，冬兒尤殊麗。甲申國變，澤清欲偵二王存否，冬兒請身往。易戎飾而北，至田氏，知二王不幸，還報澤清，因從鎮淮安。澤清漁於色，書佐某，亡罪殺之，收其妻。明年，澤清降燕，而攝政王賜侍女三人，皆經御者，澤清不避也。居久之，內一人告變，攝政王錄問及故書佐之妻。澤清謂書佐罪當死，故妻明其非罪，且摘澤清私居冠角巾諸不法事。澤清誅，下冬兒刑部。時尚書湯嘗飲劉氏，識之。以非劉氏家人，原平康也，得不坐，外嫁焉。吳太史語訖，示以詩曰……。

據北游錄，此條記於順治十二年（1655）乙未六月，余於吳梅村詩小箋（中國語文論叢頁206、207）云：

家藏稿收入後集三，程箋列於卷六，次於過宿遷極樂庵一詩之前，則以為順治十年冬所作。案張氏云：「談遷北游錄……」則此詩當作於順治十一年。

余前未見北游錄，只憑張爾田所引，斷為順治十一年，應改為十二年。

牧齋有學集詩註卷一頁二、三丙戌南還留別武安故侯家妓人冬哥四絕句云：

繡嶺灰飛金谷殘，內人紅袖淚闌干。臨觴莫恨青娥老，兩見仙人泣露盤。
天樂荒涼禁苑傾，教坊淒斷舊歌聲。臨歧只合慚騰去，不忍聽他唱渭城。
虹氣橫天易水波，卷衣秦女淚痕多。吹簫有膽侯家伎，記得邯鄲一曲歌。
師師垂老杜秋哀，暫別長離盡此杯。惆悵落花時候去，江南花發遲君來。

此詩作於順治三年丙戌（1646），時劉澤清尚未伏誅（據程箋，澤清伏誅在順治五年冬）。

有學集詩註卷四頁八至一一辛卯春盡，歌者王郎北遊告別，戲題十四絕句，以當折柳。贈別之外，雜有託寄，談諧無端，讎迷間出，覽者可以一笑也，其九、十、十一云：

邯鄲曲罷酒人衰，燕市悲歌變柳枝。無復荆高舊徒侶，侯家一媼老吹簫。（已下三首寄侯家故妓冬哥）
憑將紅淚裏相思，多恐冬哥沒見期。相見只煩傳一語，江南五度落花時。
江南才子杜秋詩，垂老心情故國悲。金縷歌殘休悵悵，銅人淚下已多時。

四部叢刊本「已下三首」作「此下共五首」，按其十二、十三恐與冬哥無關，則作「三首」是也。以上三首作於順治八年辛卯（1651），較梅村臨淮老妓行尚早三年餘。

又前詩乃贈歌者王郎，梅村詩集卷五 13 有王郎曲，梅村自跋云：

王郎名稼，字紫稼，於勿齋徐先生二株園中見之，髻而皙，明慧善歌。今秋遇於京師，相去已十六七載，風流儇巧，猶承平時故習。酒酣一出其技，坐上為之傾靡。余此曲成，合肥龔公芝麓、口占贈之曰：「薊苑霜高舞柘枝，當年楊柳尚如

絲。酒闌卻唱梅村曲，腸斷王郎十五時。」

此詩程箋列入卷七第二十七題，卷七下註云：「起甲午在京師作。」甲午乃順治十一年（1654）。卷八下註云：「起京師至丙申歸途作。」程箋卷七頁一〇云：

顧景星有閱梅村王郎曲雜書絕句云：「西京舊日知名者，籍隸中山供奉臣。一自龜年零落後，岐王第宅屬何人？自注：「李小大善歌。」或同伴李生，即李小大乎？（「同伴李生柘枝鼓，結束新翻善才舞」下）

小宋名玉郎，陝西人，崇禎甲戌至京師。見觚牘。（「往昔京師稱小宋」下）按王郎爲勿齋家僮，他書俱作名子玠。堅瓠集：「優人王子玠，昇平初名噪一時。辛卯入都，錢尚書鞏贈之詩歌，遂遊公卿間，陳溧陽龔合肥輩置之座上。或以優賤爲言，陳云：愛聽高柳新蟬，當不計其轉丸時也。後歸里門，益驕奢淫縱。巡方東萊李公森先，廉得其狀，捕而杖之，與僧三遮立枷斃於闔門。合肥聞之，作挽歌五首，極哀憐之。（篇末）

拙撰吳梅村詩小箋（中國語文論叢頁206）云：

馬譜順治十一年下云：「案王郎曲，松山哀，疑亦作於本年。」張氏引談遷北游錄：「過吳太史所。太史近作王郎曲。」可證其當作於順治十一年左右也。

按北游錄紀郵上頁86：

十一月……壬子，過吳太史所。太史近作王郎曲，吳人王稼，本徐勿齋歌兒也，亂後，隸巡撫土國寶，怙恃自恣。國寶死，逃入燕。今再至，年三十，而江南薦紳好其音不衰，強太史作王郎曲……又吳太史王郎曲成，合肥龔孝升口占贈之……

紀郵上作於順治十一年甲午（1654）。孟森心史叢刊二集，頁一七至二八有王紫稼考，頁一九至二一云：

辛卯爲順治八年，是年春盡，芝麓尚未入都，蓋已作行計，而王郎告別於虞山，亦未必即日做裝也。芝麓被謫，久居南中，至是北行，王郎遂倚以偕往。牧齋既贈其行，而時論非之，見董含三岡識略。

三岡識略云：「海虞錢宗伯謙益，一代偉人，操海內文章之柄，一時名流，奔走翕集，晚自號蒙叟。賓朋諧謔，觴詠風流，躋貴仕，享高年，邇來文人，罕見其比。然其大節，或多可議。本朝罷官南歸，有無名氏題詩虎邱以諷之云：「入洛紛紜興太濃，尊鱸此日又相逢。黑頭已是羞江總，青史何曾惜蔡邕？昔去幸寬沈白馬，今歸應悔賣盧龍。最憐攀折章臺柳，撩亂秋風問阿儂。」又嘗作詩贈歌童入燕，纏綿哀豔。熊侍郎文舉和韻以諷曰：「金臺玉峽已滄桑，細雨梨花枉斷腸。惆悵虞山老宗伯，浪垂清淚送王郎。」錢見之，不懌者累日。

牧齋既以詩送王郎，芝麓即有和韻之作。定山堂集：贈歌者王郎南歸和牧齋宗伯韻：「吳苑曾看歛蝶身，行雲乍繞曲江塵。不知洗馬情多少，宮柳長條欲似人。」
「醉拋錦瑟落花傍，春過蜂鬚未褪黃。十里芙蓉珠箔捲，試歌一曲鳳求凰。」
「香鞦紫絡度烟霄，金管瑤笙起碧寥。誰唱涼州新樂府？舊人彈淚覓紅桃。」
「漁陽鼓動雨鈴暗，長樂螢流皓月沈。不信銅駝荆棘後，一枝瑤草秀中林。」
「將身莫便許文禽，羅袖能窺宋玉牆。歸到茶荑溝水上，一叢仙蕊擁唐昌。」
「盤髻搗箏各鬪妝，當筵彈動舞山香。酒錢夜數留人醉，不是胡姬不可嘗。」
「生成珠樹有鸞棲，丞相鐘鳴邸第西。為報五侯鯖又熟，平津花月賤如泥。」
「長恨飄零入洛身，相看憔悴掩羅巾。後庭花落腸應斷，也是陳隋失路人。」
「蕭騷蓬鬢逐春衰，入座偏逢白玉枝。珍重何猷天寶意，雲門誰與奏埙篪？」
「天半明霞繫客思，杜鵑無賴促歸期。紅泉碧樹堪銷暑，妬殺銀塘倚笛時。」
「金谷人宜障紫絲，杜陵猶欠海棠詩。玉喉幾許驪珠轉，博得虞山絕妙辭。」
「煙月江南庾信哀，多情沈炯哭荒臺。流鶯正繞長楸道，不放春風玉勒回。」
「章公祠畔乳鶯飛，花下聞歌金縷衣。細雨左安門外路，一行芳草送人歸。」
「初衣快比五銖輕，越水吳山並有情。一舸便尋香粉去，不須垂淚祖君行。」
芝麓是詩，當作於順治十一年甲午。蓋梅村王郎曲，次於壽龔之後。龔以甲午壽四十，其時王郎猶在都，則送其出都，至早必在甲午。且知梅村之王郎曲，大約亦係送行之作。又王郎之出都，至遲亦不得過甲午。據楮人穫堅瓠集，李森先訪擊王子嘉，正為甲午，則一出都即見法，同在一年中也。龔生日為十一月十七，梅村壽詩，未必逼近芝麓誕辰。否則吳詩叙次，不過大概以年為次，並非細排月日之先後。

法高按：據北游錄，順治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壬子，王郎似仍在京，則到蘇當在十二年，孟說似非。又按龔芝麓和詩，第十一首用「絲」「詩」「時」押韻，與牧齋詩第十一首用「詩」「悲」「時」押韻不同，其餘十三首則用韻全同，蓋牧齋第十一首曾改作歟？

(四)

梅村詩話（附梅村家藏稿後）：

女道士卞玉京，字雲裝，白門人也。善畫蘭，能書，好作小詩。嘗題扇送余兄志衍入蜀一絕云：「剪燭巴山別思遙，送君蘭楫渡江皋。願將一幅瀟湘種，寄與春風問薛濤。」後往南中七年，不得消息。忽過尙湖，寓一友家不出。余在牧齋宗伯座，談及故人。牧齋云：力能致之。即呼輿往迎，續報至矣。已而登樓，託以妝點始見。久之云：疴疾驟發，請以異日，訪余山莊。余詩云：「緣知薄倖逢應恨，恰便多情喚卻羞。」此當日情景實語也。又過三月，爲辛卯初春，乃得扁舟見訪，共載橫塘，始將前四詩書以贈之。而牧齋讀余詩有感，亦成四律。其序曰：「余觀楊孟載論李義山無題詩，以謂音調凄婉，雖極其濃麗，皆託於臣不忘君之意，因以深悟風人之旨。若韓致光遭唐末造，流離閩越，縱浪香奩，蓋亦起興比物，申寫托寄；非猶夫小夫浪子，沈湎流連之云也。頃讀梅村豔體詩，聲律妍秀，風懷惻愴。於歌不賦麥之時，爲題柳看桃之作。彷徨吟賞，竊有義山致光之遺感焉。雨窗無俚，援筆屬和。秋蛩寒蟬，吟噪啾晰，豈堪與閭闔下上之音，希風說響乎？河上之歌，聽者將同病相憐，抑或以同牀各夢，而鞭爾一笑也。」詩絕佳，以其譚故朝事，與玉京不甚切，故不錄。末簡又云：「小序引楊眉菴論義山臣不忘君語，使騷人詞客見之，不免有兔園學究之誚；然他日黃閣易名，都堂集議，有彈駁文正二字，出余此言爲證明，可以杜後生三尺之喙，亦省得梅老自下注脚。」其言如此。玉京明慧絕倫，書法逼真黃庭，琴亦妙得指法。余有聽女道士彈琴歌，及西江月醉春風填詞，皆爲玉京作，未盡如牧齋所引楊孟載語也。此老殆借余解嘲。

按梅村詩集卷四 7 有聽女道士卞玉京彈琴歌。卷六 17 過錦樹林玉京道人墓并傳云：

久之有聞其復東下者，主於海虞一故人，生偶過焉。尙書某公者，張具，請爲生

必致之。

所謂「尙書某公」，即詩話中所謂「牧齋」也。而註家以忌諱之故，皆不提及。梅村詩集卷十一 30 琴河感舊并序云：

楓林霜信，放棹琴河。忽聞秦淮下生賽賽，到白門，適逢紅葉。余因客座，偶話舊遊。主人命犢車以迎來，持羽觴而待至。停驂初報，傳語更衣；已託病牀，遷延不出。知其顛賴自傷，亦將委身於人矣。予本恨人，傷心往事。江頭燕子，舊壘都非；山下蘼蕪，故人安在？久絕鉛華之夢，况當搖落之辰？相遇則唯看楊柳，我亦何堪；爲別已屢見櫻桃，君還未嫁。聽琵琶而不響，隔團扇以猶憐。能無杜秋之感，江州之泣也？漫賦四章，以誌其事。

白門楊柳好藏鴉，誰道扁舟蕩槳斜。金屋雲深吾谷樹，玉杯春暖尙湖花。見來學避羞團扇，近處疑暝響鈿車。卻悔石城吹笛夜，青驄容易別盧家。
油壁迎來是舊遊，尊前不出背花愁。緣知薄倖逢應恨，恰便多情喚卻羞。故向閒人偷玉筍，浪傳好語到銀鈎。五陵年少催歸去，隔斷紅牆十二樓。
休將消息恨層城，猶有羅敷未嫁情。車過捲簾勞悵望，夢來携袖費逢迎。青衫顛賴卿憐我，紅粉飄零我憶卿。記得橫塘秋夜好，玉釵恩重是前生。
長向東風問畫蘭，玉人微歎倚闌干。乍拋錦瑟描難就，小疊瓊箋墨未乾。弱葉嫵舒添午倦，嫩芽嬌染怯春寒。書成粉箋憑誰寄，多恐蕭郎不忍看。

所謂「主人」，亦即牧齋尙書也。牧齋有學集詩註卷四頁三至五讀梅村宮詹豔詩有感書後四首，其序已見梅村詩話所引，序末云：「時歲在庚寅玄冥之小月二十有五」，「玄冥」爲仲冬之月，叢刊本「小月二十有五」作「小春十五日」。其詩云：

上林珠樹集啼鳥，阿閣斜陽下碧梧。博局不成輸白帝，聘錢無藉買黃姑。投壺玉女知天笑，竊藥姮娥爲月孤。凄斷禁垣芳草地，滴殘青淚到蘼蕪。
靈璫森沉宮扇迴，屬車纏轡股輕雷。江長海闊欺魚素，地老天荒信鳩媒。袖上唾看成紺碧，懷中泣忍化瓊瑰。可憐銀燭風前淚，留取胡僧認切灰。
擗鼓吹簫罷後庭，書帷別殿冷流螢。宮衣蛺蝶晨風舉，畫帳梅花夜月停。（蝶衣梅帳皆寓天寶近事）銜壁金缸憐旖旎，翻堆紅藥笑娉婷。水天閑話天家事，傳與人間憶淚零。

銀漢依然戒玉清，竹宮香燼露盤傾。石碑街口誰能語，某局中心自不平。禊日更衣成故事，秋風執扇又前生。寒窗擁髻悲啼夜，暮雨殘燈識此情。

楊鳳苞南疆逸史跋九附東澗讀梅村豔詩書後箋（據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三二種南疆釋史附錄頁853—857）曰：

梅村集中豔詩，皆庚寅以後之作；悉有本事可考，亦無故國之感。東澗所讀之詩已佚矣，其云「同床各夢」，東澗感陪京、梅村思北都與？

法高按：楊氏謂「東澗所讀之詩已佚」，非也。琴河感舊，即為庚寅所作。

第一章箋曰：

此章指福王采選淑女事。按史，甲申八月庚寅，命選淑女。十月丙寅，命杭州選淑女。乙酉二月甲寅朔，命嘉興、紹興選淑女。四月丁卯，選淑女於元暉殿。先於二月乙丑，命蘇州織造大婚冠服。未至婚朝而南都下，王北去矣：此詩所以作也。「上林珠樹」，鸞鳳所棲；今乃「集啼鳥」矣；喻小人之當國，猶魯頌所云「翩彼飛鸞，集於泮林」也。蓋謂馬、阮輩。阿閣、碧梧，宜如卷阿所云「梧桐生矣，於彼朝陽」者，方是盛明氣象；今乃「斜陽」下之，喻國之將亡。當時陪京岌岌之勢，一言寫盡。博局不成，謂通問使被羈，和議已廢，而安能遏本朝之南下？王於此當嘗膽臥薪，徐圖恢復；而惟以中宮未正，急於采選，不亦僨乎！然王雖偏安南服，猶奉正朔；故曰「無籍賞聘錢」也。玉女，謂中山上公之女，備中宮之選者；故云「投壺知天笑」也。姮娥，謂王故妃童氏。南來，王以為假，下錦衣衛獄；故云「竊藥為月孤」也。曾未幾時，而王遜太平矣，禁垣之地鞠為茂草；彼故人、新人「靡蕪」之詠，可不作也；祇令亡國遺臣，對之而隕涕耳。來元成南行載筆云：「據邸報，欽天監奏，奉旨：淑女六人，在於十月初十日午時送進選擇。禮部奏，奉旨：京城百萬餘家，豈無淑女以備采擇？還宜博訪細選，以光大典。司禮監奏，奉旨：淑女一時乏人，在於杭州等處選擇。前旨所云六女者，嬪御之類；後二旨，則淑女也；而江、浙之地騷然矣。南京選定七十人，內擇一阮淑女；浙江所選五人，內擇一王淑女。又鞏下一周淑女，其父賁緣自獻，亦擇取之。三宮已定，六禮未成；於西華門外設廠供奉，懸綵於門，每日

女奴演習，綵輿於路。禮官方擇日大婚，而擊鼓動地，驚破「霓裳羽衣」矣。初十日傳旨：「三淑女放歸母家」。梅村聽女道士卞玉京彈琴歌云：「玉京別（秋室集作與）我南中去（秋室集作遇），家在大功坊底住（秋室集作路）；小院青樓大道邊，對門卻（秋室集作恰）是中山第（秋室集作住）。中山有女嬌無雙，清眸皓齒垂明璫；曾因內宴直歌舞，坐中瞥見塗鴉黃。問年十六尙未嫁，知音識曲彈清商；歸來女伴洗紅粧，枉將絕伎矜平康，如此才足當侯王。萬事蒼黃在南渡，大家幾日能拄拄；詔書忽下選娥眉，細馬輕車不知數。中山好女光裴回，一時粉黛無人顧；豔色知爲天下傳，高門愁被旁人妬。盡道當前黃屋尊，誰知轉盼紅顏誤；南內初修梁苑成（秋室集作「南內方看起桂宮」），北兵已報揚州破（秋室集「揚州破」作「臨瓜步」）。聞道君王走玉驄，犢車不用聘昭容；幸運身入陳宮裏，卻早名填代籍中。依稀記得邢與阮，同時亦中三宮選；可憐俱未識君王，軍府鈔名被驅遣。漫咏臨春瓊樹篇，玉顏零落委華鈿。當時錯怨韓擒虎，張孔承恩已十年；但教一日見天子，玉兒甘爲東昏死。羊車望幸阿誰知，青冢淒涼竟如此！」又過錦陀林玉京道人墓詩序云：「玉京忽至，取所攜琴爲生一鼓再行，泫然曰：吾在秦淮，見中山故第有女絕世，名在南內選擇中；未入宮而亂作，軍府以一鞭驅之去。吾儕淪落，分也，又復誰怨乎！坐客皆流涕。」按此與南行載筆所記大異，惟所云阮淑女同耳。鄙意：玉女定指中山上公之女，他常女子不敢當此。故箋據梅村詩也。

第二章箋曰：

此章指福王如北京也。「靈璫森沈」，言君既出亡，皇居帝闕闕其無人；平時扇影開闔，得瞻龍顏者，今安在哉！惟聞殷雷之響起，疑象君王之車音耳。原所以致此禍者，由於議和不成，如通問副使陳洪範輸款本朝，復縱南歸；所謂「欺魚素」也。江長海闊，則雲隙自生，亦由於宵小煽蔽，如馬、阮表裏作姦，而王偏任之；所謂「信鳩媒」也。「地老天荒」，則悔恨何極！又田雄之挾王降也，劉良佐、劉澤清爭以爲功，無異趙家姊妹之爭寵；故以唾袖爲比。乙酉九月王北去，明年五月與潞王等皆遇害；故以聲伯「瓊瑰」之占爲比，言欲歸不得也。嗟乎！故宮燭淚已付劫灰，誰復問胡僧辨之乎！

第三章箋曰：

此章言福王不選聲色，與長干塔光集中「一年天子小朝廷」一首意同。首言王無音樂之好，次言無妃嬪之娛，三言宮中衣履之陋，四言王服御之儉，五、六以漢、唐之奢侈作襯，末聯「天家事」三字使微者顯之，並上二章亦收拾在內矣。婕衣喻衣之敝者，如婕之翻飛；猶所謂衣如懸鶉者、衣如雞栖者，又所謂鳳尾衫者。注引明皇婕幸事，大非；梅帳，即梅花紙帳也。

法高案：此章楊氏所箋非是。據台北國防研究院本清史卷五三〇補編一南明安宗皇帝本紀：

崇禎十七年甲申十月二十九日……自秋徂冬，日烈如火，在在地赤。而帝深居禁中，惟漁幼女、飲大酒、雜伶官演戲爲樂。巷談里唱，流入內廷。梨園子弟，教坊樂人，出入殿陛。諸大臣呼爲老神仙，夤緣求進者，接踵而至。亦間眷丹青。士英書進沈啓南畫一卷，帝親署數事，士英亦跋一行。時羽書倉皇，士英猶與門下僧利根談禪，鬪蟋蟀，人號蟋蟀相公。初高皇帝時，以修殿餘材置諸南工部庫，且朽矣。一時佞人稱爲神木，指爲嘉端。遂大興土木，修興寧宮，建慈禧殿，及賞賜宴樂，皆不以節。國用匱乏，搜括乃興，佃練湖，放洋船，瓜儀制鹽，蘆洲升課，稅及酒家，每觔錢一文。

弘光元年二月甲寅朔，命於嘉興紹興各府選淑女。

五月初五日，百官進賀，帝以演戲不視朝。

初十日，都門晝閉，大風猛雨，午後猶集梨園入內演戲，帝與羣小雜坐酣飲。……

二鼓，乃與屈張二闖單騎從通濟門出奔黃得功營。

如此荒遊，豈得謂爲「無音樂之好」、「無妃嬪之娛」、「宮中衣履之陋」、「王服御之儉」乎？「婕衣」、「梅帳」之解，可謂穿鑿附會。牧齋詩謂「摘鼓吹簫罷後庭」，與有學集詩註卷八頁二〇一年詩中所謂「豈有庭花歌後閣」，皆以陳後主玉樹後庭花相擬，其致諷也深矣。（談遷棗林雜俎仁集「從龍內臣」、「女伎」、「選宮」諸條，記福王驕奢淫佚之事蹟，可資參考。）

第四章箋曰：

東澗別抱琵琶，不能自諱，故以梁玉清之奔太白自比。「銀漢依然戒」者，言爲本朝所羈繫，如玉清謫北斗下當春也。「竹宮燼、露盤傾」，言國亡久矣。於是口不能語，則如「衡石碑」也；心不能平，則如「彈棋局」也。「禊日」句，言弘光時王之寵己，如衛子夫之得幸於武帝。東澗於乙酉三月三日拜禮部尚書，故云「禊日更衣」；而今則已成「故事」矣。「秋風」句，言崇禎時帝之棄己，如班婕妤之見疏於成帝。東澗於二年秋，罷禮部侍郎，故云「秋風執扇」；而今則又屬「前生」矣。結句言己負有明一代史事，而甲乙之際宗社再墟，朝端近局皆身親而目覩之者，故述之於詩。是詩即史，如樊通德親侍趙飛燕而述之於伶玄作爲外傳。然寒窗靜夜擁髻悲啼，有誰知者哉！庶幾暮雨殘燈，或識此情耳。此二語，不特收束本首，實四章結穴也。

崇禎元年（戊辰）十一月初三日（庚申）會推閣臣，列吏部侍郎成基命等七人進；禮部尚書溫體仁訐奏東澗浙閩舊事，不宜濫入枚卜，禮部右侍郎周延儒嗾之也。初六日（癸亥），帝御文華殿召對廷臣，令體仁與東澗質問；於是罷東澗。二年（己丑）五月閣訟結，枚卜不允行。六月南還，舟行詩有「世事悲紈扇」之句。又有團扇篇云：「碧天一夜秋如水，炎涼盡在君懷裏；不怨秋風坐棄捐，卻愁明月長相似！」又云：「奉君清暑爲君容，莫道恩情中路空；蛛絲蟲網頻垂淚，還感君恩在篋中。」蓋紀枚卜既罷，終不忘君之意，可云怨而不怒矣。所謂「秋風紈扇又前生」者追憶之詞也。

以上楊氏箋牧齋詩甚詳，梅村詩話以其譚故朝事，故避忌諱而不錄。

（五）

梅村詩集卷十七19觀棋和韻（梅村家藏稿前集八題作觀棋六首和錢牧齋先生）云：

深院無人看劇棋，三郎勝負玉環知。康猶亂局君王笑，一道哥舒布算遲。
小閣疎簾枕簟秋，晝長無事爲忘憂。西園近進修宮價，博進知難賭廣州。
閒向松窗覆舊圖，當年國手未全無。南風不競君知否？扶眼胥門看入吳。
碧殿春深賭翠鈿，壽王游戲玉牀前。可憐一子難饒借，殺卻拋殘到那邊。
元黃得失有誰憑，上品還推國手能。公道世人高下在，圍棋中正柳吳興。

莫將絕藝向人誇，新勢斜飛一角差。局罷兒童閒數子，不知勝負落誰家。

程箋卷三頁一一題作觀棋 原注：和宗伯，次於琴河感舊之後，蓋程氏以爲同作於順治七年庚寅（1650）。顧有孝輯江左三大家詩鈔（康熙六年刊，臺北廣文書局據進化書局石印本重印頁185）梅村詩鈔卷中有觀碁 和錢牧齋先生 四首，其前三首即爲前引詩第二、五、六首，第四首不見於梅村詩集，詩云：

決賭心勞興未闌，當場劫急是填官。點頭得計君休羨，雙眼由人局外看。

檢牧齋有學集卷一頁一九至二一有觀棋絕句六首爲汪幼青作（四部叢刊本有學集無「爲汪幼青作」五字），頁二一、二二有金陵後觀棋絕句六首（叢刊本無「金陵」二字），卷四頁三四、三五有京口觀棋六絕句爲梁溪奕師過百齡作，卷五頁九、一〇有武林觀棋六絕句（金匱本「六絕句」下有「示福先姪孫」五字，叢刊本無），卷十二頁六至八有後觀棋絕句六首爲奕師呂小隱作。據叢刊本有學集目錄下小註，卷一起乙酉年（順治二年，1645）盡戊子年。案其年代，以和卷四（起辛卯，盡一年）京口觀棋六絕句爲宜。

牧齋有學集中，觀棋詩即有五題共三十絕句，又詩中往往以奕棋爲喻。如有學集卷三西湖雜感二十首中其十八云：「招魂倘有巫陽在，歷歷殘棋忍重看？」投筆集中，更屢見不鮮。如後秋興之一云：「九洲一失算殘棋，幅裂區分信可悲。局內正當侵劫後，人間都道爛柯時。」後秋興之二云：「由來國手算全棋，數子拋殘未足悲。小挫我當嚴警候，驟驕彼是滅亡時。中心莫爲斜飛動，堅壁休論後起遲。換步移形須着眼，棋于誤後轉堪思。」後秋興之三云：「閩閩心縣海宇棋，每於方罫繫歡悲。乍傳南國長馳日，正是西牕對局時。漏點稀憂兵勢老，燈花落笑子聲遲。還期共覆金山譜，桴鼓親提慰我思。（四部叢刊本有學集卷十末二句作「還期一着神頭譜，姑婦何人慰我思。」）後秋興之四云：「身世渾如未了棋，桑榆策足莫傷悲。」後秋興之五云：「起手曾論一着棋，明燈空局黯生悲。蕭疏齒髮凋殘日，突兀乾坤賭賽時。」後秋興之六云：「棋罷何人不說棋，閒胸覆較總堪悲。故應關塞蒼黃候，未是天公皂白時。火井角芒長皎皎，日宮車轆每遲遲。腐儒未諳楸枰譜，三局深慙廬帝思。」後秋興之七云：「破碎江山惜舉棋，斜飛一角總堪悲。可憐紙上楸枰局，便是軍前畫笏時。帳殿咨嗟如宿昔，芒屨奔赴轉稽遲。誰將姑婦中宵語，借箸從容赴睿思。」後秋興之八云：「搥戶秋聲剝啄棋，驚心局外轉傷悲。」後秋興之九云：「三陣凋殘御製棋，祖宗眷顧不勝悲。」後秋興之十

云：「蠡帳喧呼夜賭棋，朝來癸面枕尸悲。」後秋興之十一云：「廿載光陰四度棋，流傳斷句和人悲。冰凋木介侵分候，霜戛風箏決戰時。觚竹懸車多次舍，臯蘭輕騎尚逶遲。燈前歷歷殘棋在，全局悠然正可思。（一作『一年四度永觀棋，斷句流傳和者悲。姑婦未殘侵角勢，樵人已告欄柯時。千秋豪傑推枰早，一局乾坤劃紙遲，莫向老僧論四句，長明燈下攬殘思。』）」後秋興之十二云：「百神猶護帝臺棋，敗局真成萬古悲。」後秋興之十三云：「自古英雄恥敗棋，靴刀引決更何悲？」全詩雖因押「棋」字韻而言及奕棋，然如後秋興之二、三、六、七、十一諸首，皆通篇以奕棋為喻；且於後秋興之六，提及三局楸枰譜，之七提及紙上楸枰局，皆指永曆三年（順治六年，1649）「以隱語作楸枰三局，寄廣西留守太保瞿公（式耜）」（顧苓塔影園集卷一東澗遺老錢公別傳）。瞿式耜瞿忠宣公集中，「其報中興機會疏中，載錢謙益所寄書，力陳進兵之策，謂中興之基業事功，惟我皇上今日為最易。今日之要著，宜以重兵徑由遵義入川，皇上則駐沅州或常德，為居重馭輕之勢。今日之急著，宜先招降辰常鎮將馬蛟麟，王師則亟北下洞庭，以圖入長江，為處處響集之計。」（李慈銘越縕堂讀書記，世界書局本，頁713）故牧齋詩中多言及奕棋，蓋有由也。瞿式耜瞿忠宣集報中興機會疏（乾坤正氣集卷五六一頁三至五）云：

正在繕疏奏聞，忽臣子壬午舉人元錫因臣孫于去臘離家未知其到粵消息，遣家僮胡科探視，于七月十五日自家起程，今月十六日抵臣桂林公署；齎帶臣同邑舊禮臣錢謙益寄臣手書一通，累數百言，絕不道及寒溫家常字句，惟有忠驅義感溢于楮墨之間。蓋謙益身在□中，未嘗須臾不念本朝；而規畫形勢，瞭如指掌，綽有成算。據言：「千古來國家之敗壞，惟崇禎十七年之禍為最烈；而中興之基業事功，惟我皇上今日為最易。西南幅員且半天下，無論非一成一旅之圖；而賢臣良將無不臥薪枕戈，兵馬錢糧方且川湧雲集。豈非大有為之日乎？但難得而易失者時也，計定而集事者局也。人之當局，如奕碁然。楸枰小技，可以喻大。在今日有全著，有要著，有急著。善奕者視勢之所急而善救之，今之急著即要著也，今之要著即全著也。夫天下要害必爭之地，不過數四。中原根本，自在江南；長淮汴京，莫非都會。則宜移楚南諸勳重兵，全力以恢荆襄，上扼漢沔，下據武昌，大江以南，在吾指顧之間。江南既定，財賦漸充，根本已固；然後移荆汴之鋒，掃清河朔。高皇帝定鼎金陵，大兵北指，庚申帝遁歸漠北，此已事之成效也。其

次所謂要著者，兩粵東有庾關之固，北有洞庭之險，道通滇黔，壤鄰巴蜀。方今吳三桂休兵漢中，三川各郡，數年來非熊在彼聯絡布置，聲勢大振。宜以重兵徑由遵義入川，皇上則擇險固寬平富饒之地，若沅州或常德，為駐蹕之所。居重馭輕，如指使臂。三川既定，上可以控扼關隴，下可以掇拾荆襄。老成國謀，當久已熟籌而預決之。倘以芻言為迂而無當，今惟急著是問。夫奕著至于急著，則斜飛橫掠苟可以救敗者，無所不用。邇者燕京特遣恭順致順懷順三□，進取兩粵，于江南楚中，各借餉二十萬，刻期南下，其鋒不可當。而□續順公沈容現扎星沙，尤耽耽虎視。因懷順至吉安，忽然縊死，故三路之師未即渡洞庭過庾嶺。然其勢終不可遏，其期諒不甚遠，豈非兩粵最急時乎？至彼中現在楚南之勁□，惟辰嘗馬蛟麟為最。傳聞此舉將以蛟麟為先鋒，幸蛟麟久有反正之心，與江浙□提鎮張天祿田雄馬進寶卜從善輩，皆平昔關通密約，各懷觀望。此真為楚則楚勝，而為漢則漢勝也。在皇上今日，當必不吝破格之庸，以鼓其忠義之氣，灰其為□用命之心。蛟麟倘果翻然樂為我用，則王師亟先北下洞庭，別無反顧支綴。但得一入長江，將處處必多響集。即未必盡為佐命之偉勳，亦足以分□之應接，疲□之精神。使不能長驅直入，我得以完固根本，養精蓄銳，恢楚恢江，尅復京闕。天心既轉，人謀允臧，若謙益視息餘生，奄奄垂斃，惟忍死盼望鑾輿拜見孝陵之後，榮水加劍，席藁自裁」等語。臣反覆披閱，雖謙益遠隔萬里，其言豈果當于中興之廟算。而彼身為異域之臣，猶知眷戀本朝，早夜籌維，思一得以圖報効，豈非上蒼悔禍默牖其衷？亦以見天下人心，未盡漸滅。真祖宗三百年恩養之報，臣敢不據實奏聞？伏祈皇上留意詳閱，特賜鑒裁。臣繕疏方畢，適原任川湖督臣萬年策自平溪衛取路黎靖，來至桂林，具述□鎮馬猢子駐兵常德，實有反正之心。年策幾番遣幕士鄭古愛往說，馬猢子傾心結納。猢子即名蛟麟者也。古愛當亦不久至粵，定有確耗。以情事度之，錢謙益楸枰三局揣摩之語，確相吻合，似非無據。豈非楚南撥雲見日之時，而中興之一大機會耶？至謙益所稱非熊，謂舊輔臣巴縣王應熊也。謙益係神宗朝庚戌科一甲第三名進士，繇翰苑洊歷官詹，聖安皇帝朝在禮部尚書，晉階太子太保，□破南京，降順北去，授□秘書學士，今已告病回籍，理合一并奏明。

案：牧齋楸枰三局之書，不載集中，而存於瞿忠宣集中，可謂幸矣。文中方框當即「奴」

字，刊版時因忌諱而刪去。又文中提及馬進寶，即馬逢知。此疏作於永曆三年九月，即順治六年己丑（1949）。其時馬逢知已懷叛清之志矣。

後秋興之十一謂「流傳斷句和人悲」（一作「斷句流傳和者悲」），若梅村和牧齋觀棋詩，亦其一例也。牧齋有學集卷十五頁二四棋譜新局序云：

余不能棋，而好觀棋，又好觀國手之棋。少時方渭津在虞山，與林符卿對局，堅坐注目移日不忍去。間發一言，渭津聽然許可，然亦竟不能棋也。中年與汪幼清遊，時方承平，清簾疎簾，看棋竟日夜，今皆為昔夢矣。……幼清之譜，不曰全局，而曰新局，有旨哉其言之也！幼清節俠奇士，從余于行營萬馬之中，單騎短篋，衝鋒突刃，以捍余于瀕死。秋高風緊，合圍大獵，騰上□□馬，奪其勁弓，絃響霹靂，箭如叫鷗，連貫雉免，擲草地不復顧。控絃鳴鏑者，咸為咋指。嗟乎！余十指如錐，不能突而能得善奕之幼清，出死力以捍余。幼清以善奕擅名，中華之文弱巧人也。顧以長弓大箭，橫驚北庭。由此觀之，天下事夫寧有定局耶？

有學集卷七頁一一贈雲間顧觀生秀才詩序云：

讀予詩者，當憫予孤生皓首，亦曾闖入局中，備殘棊之一着。而貴陽賓主，苦心籌國，楸枰已往，局勢宛然；亦將為之俯仰太息，無令泯沒于斯世也。丙申陽月八日。

按貴陽指馬士英，丙申為順治十三年。

錢註本較叢刊本多出之文，亦有頗重要者。如有學集詩註卷五頁一〇下武林觀棋六絕句之五云：

水樹賓朋珠履多，後堂棊局應笙歌。可知今日鵝籠裏，定有樵人爛斧柯。（「水樹」，金匱本同，叢刊本作「小謝」，據下引諸詩，作「小謝」者非也。）

下有雙行自註云：

奕者呂生，陽羨之客也，故有鵝籠斧柯之感。

此自註為叢刊本所無。有學集詩註卷十二頁七下後觀棋絕句六首為奕師呂小隱作之四云：

拋燈畫紙已無妻，棋局袈裟伴杖藜。回首平津開闔地，鵝籠何處問雞栖？

「奕者呂生」當即呂小隱，「陽羨」指周延儒相國。有學集詩註卷十九（起辛巳三月，盡一月）頁一九三月廿四日過釣臺有感（是日聞陽羨再召）云：

嚴瀨曠曠旭日餘，桐江瀧盡挂帆初。老夫自有漁灣在，不用先生買菜書。

案：辛巳爲崇禎十四年。

卷十四頁一九下病榻消寒雜詠四十六首之十三云：

紗縠禪衣召見新，至尊自賀得賢臣。都將柱地擎天事，付與搔頭拭舌人。內苑御舟恩匝匝，上尊法酒賜逡巡。按圖休問盧龍塞，萬里山河博易頻。

下有雙行自註云：

壬午五日，鵝籠公有龍舟御席之寵。

按壬午爲崇禎十五年。錢曾註云：

鵝籠公，謂陽羨也。

又卷二十下（起癸未正月，盡十二月）頁三下元日雜題長句八首其六云：

廟廊題目片言中，准擬山林著此翁（陽羨公語所知曰：虞山正堪領袖山林耳）。

案：癸未爲崇禎十六年。

有學集詩註卷一頁九金壇客座逢水樹故姬感嘆而作凡四絕句云：

黃閣青樓盡可哀，啼粧墜鬢尙低垂。莫欺鳥爪麻姑少，曾見滄桑前度來。
剩水殘山花信稀，鎖牕鸚鵡舊籠非。儂家十二珠簾外，可有尋常燕子飛？
身輕渾欲出鵝籠，巾袖低徊光景中。還似他家舊樓館，吹簫解珮下屏風。
春病春心自攬持，道家裝束也相宜。因緣莫話仙人子，腸斷花宮欲嫁時。

又頁九至一一鵝籠曲四首示水樹舊賓客云：

午夜花宮絕命辭，銅籤聲急漏聲遲。書生一霎懽騰夢，恰是鵝籠酒醒時。
籠窗啼絕夜鳥聲，珠履蕭疎翠袖行。惟有昔時陽羨路，鵝籠猶識舊書生。

甌鉢月冷畫堂空，浪蕊漂花一瞬中。錦帳金盤何處所？可憐贏得舊鵝籠。
淺絳衣衫蓮葉巾，近前丞相莫須臾。書生未省長眠去，只爲鵝籠別有人。

錢曾註卷一頁一〇「鵝籠」條云：

吳均續齊諧記：「陽羨許彥，於綏安山行，遇一書生，求寄鵝籠中，都不覺重。前行息樹下，書生出籠謂彥曰：『爲君薄設。』乃于口中吐一銅盤，奩子具諸肴饌。酒數行，又于口中吐一女子共坐宴。俄而書生醉臥，女子曰：『向亦竊將一男子同行，暫喚之，願君勿言。』于口中吐出一男子，仍與彥叙寒溫。書生臥欲覺，女子吐一錦行障遮書生。書生留女子共臥，男子又于口中吐一女子，共燕酌甚久。聞書生動聲，男子取所吐女人還內口中。須臾，書生處女出曰：『書生欲起。』乃更吞向男子。然後書生起謂彥曰：『暫眠遂久，日已晚，便當與君別。』還復吞此女子，諸銅器悉內口中。留大銅盤，可廣二尺餘，與彥。張敞看其題云：是漢永平三年所作也。」

李清三垣筆記卷十七：

故輔周延儒勅令自盡，有絕命詩曰：「恩深慚報淺，主聖作臣忠。國法冰霜勁，皇仁覆載洪。可憐惟赤子，宜愼是黃封。替獻今何及？留章達帝聰。」

初學集詩註卷十五(崇禎十二年己卯)頁一〇、一一陽羨相公枉駕山居即事賦呈四首云：

閣老行春至，山翁上冢回。袞衣爭聚看，棋局漫相陪。樂飲傾村釀，和羹折野梅。綠堤桃李樹，一一爲公開。
黑頭方壯盛，綠野正優游。月滿孫弘閣，風輕傅說舟。鷗夷看後乘，戎馬問前籌。側席煩明主，東山自可求。
堤柳眠風翠，樓花笑日紅。穠華欺冷節，妖艷仗天工。舟楫浮春水，車茵愛晚風。暫時憂國淚，莫灑畫橋東。
若問山東事，將無畏簡書？白衣悲命駕，紅袖泣登車。甲第功誰奏，歌鐘賞尙虛。安危有公在，一笑偃蓬廬。

初學集卷八十頁一〇有復陽羨相公書。

金匱山房本牧齋有學集凡例，題「康熙乙丑（二十四年，1685）金匱山房主人漫

述」•中有云：

集中文多微辭，詩尤有隱謎，如鵝籠四絕，非爲弔歎青樓；觀棋諸篇，詎止消磨白晝？在善讀者自得之而已。

可見鄒流綺已見及此，惜未明言耳。案明史卷三〇八奸臣傳：

周延儒，字玉繩，宜興人。萬曆四十一年，會試殿試皆第一，授修撰。年甫二十餘，美麗自喜，與同年生馮銓友善。天啓中，遷右中允，掌司經局事，尋以少詹事掌南京翰林院事。莊烈帝即位，召爲禮部右侍郎。……二年……十二月，京師有警，特旨拜延儒禮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參機務。明年二月，加太子太保，改文淵閣。六月，溫體仁亦入，九月，成基命致仕，延儒遂爲首輔。尋加少保，改武英殿。……六年六月，引疾乞歸，賜白金綵緞，遣行人護行，體仁遂爲首輔矣。始延儒里居，頗從東林游，善姚希孟、羅喻義。既陷錢謙益，遂仇東林。及主會試，所取士張溥、馬世奇等，又皆東林也。至是歸失勢，心內慚，而體仁益橫，越五年始去。去而張至發、薛國觀相繼當國，與楊嗣昌等竝以媚嫉稱，一時正人鄭三俊、劉宗周、黃道周等，皆得罪。溥等憂之，說延儒曰：公若再相，易前轍，可重得賢聲。延儒以爲然，溥友吳昌時爲交關近侍，馮銓復助爲謀。會帝亦頗思延儒，而國觀適敗。十四年二月，詔起延儒。九月，至京，復爲首輔，尋加少師兼太子太師，進吏部尚書，中樞殿大學士。……又信用文選郎吳昌時及給事中曹良直、廖國遴、楊枝起、曾應遴輩。昌時、嘉興人。有幹材，頗爲東林效奔走。然爲人墨而傲，通廠衛，把持朝官，同朝咸嫉之。……十六年四月，大清兵略山東還至近畿，帝憂甚。大學士吳甡方奉命辦流寇，延儒不得已，自請視師。帝大喜，降平敕獎以召虎裴度，賜章服白金文綺上駟，給金帛賞軍。延儒駐通州，不敢戰，惟與幕下客飲酒娛樂，而日騰章奏捷。帝輒賜璽書褒勳。偵大清兵去，乃言敵退，請下兵部議將吏功罪。既歸朝，繳敕諭，帝即令藏貯，以議勳勞，論功加太師，陞子中書舍人，賜銀幣蟒服。延儒辭太師，許之。居數日，駱養性及中官盡發所刺軍中事，帝乃大怒，諭府部諸臣，責延儒蒙蔽推諉，事多不忍言，令從公察議。陳演等公揭救之，延儒席藁待罪，自請戍邊。帝猶降溫旨，言卿報國盡忱，終始勿替，許馳驛歸。賜路費百金，以彰保全優禮之

意。及廷臣議上，帝復諭延儒功多罪寡，令免議。延儒遂歸。既去，給事中郝綱，疏請除奸，以指延儒。帝不聽。山東僉事雷縝祚糾范志完，亦及延儒。已而御史蔣拱宸劾吳昌時贓私巨萬，大抵牽連延儒。而中言昌時通中官李端、王裕民，洩漏機密，重賄入手，輒預揣溫旨告人。給事中曹良直亦劾延儒十大罪。帝怒甚，御中左門，親鞫昌時，折其脛無所承，怒不解。拱宸面訐其通內，帝察之有迹，乃下獄論死，始有意誅延儒。初薛國觀賜死，謂昌時致之。其門人魏藻德，新入閣有寵，恨昌時甚。因與陳演共排延儒，養性復騰蜚語，帝遂命盡削延儒職，遣緹騎逮入京師。時舊輔王應熊被召，延儒知帝怒甚，宿留道中，俟應熊先入，冀為請帝知之。應熊既抵京，命之歸。延儒至，安置正陽門外古廟，上疏乞哀，不許。法司以戍請，同官申救皆不許。冬十二月，昌時棄市，命勒延儒自盡，籍其家。

周延儒為宜興人，宜興古稱陽羨，故稱陽羨。又因鵝籠故事為陽羨許彥事，故又稱鵝籠公，並以鵝籠曲詠之。

周延儒傳中言及吳昌時。牧齋有學集卷三頁三東歸漫興六首其四云：

林木池魚灰燼寒，鴛湖恨水去湯湯。西華葛屨仍梁代，東市朝衣尚漢官。白鶴遄歸無表柱，金雞旋放少綸竿。招魂倘有巫陽在，歷歷殘棋忍重看？（過南湖望勺園悼延陵君而作。其子貧薄，故有任西華之嘆。）

錢曾註：

勺園、吳來之之園也，故有延陵子之嘆。

又頁一七感嘆勺園再作云：

曲池高館望中除，燈火迎門笑語譁。今舊人情都論雨，暮朝天意總如霞。園荒金谷花無主，巷改烏衣燕少家。惆悵夷門老賓客，停舟應不是天涯。

梅村詩集卷五2鴛湖曲（七古）、卷十一15鴛湖感舊（七律），皆詠吳昌時園亭，今不贅。朱慧深吳梅村南湖春雨圖（藝林叢錄第八編，1973年香港商務，頁185，186-7）云：

無意中得見梅村南湖春雨圖軸真跡，爲之狂喜。此過雲樓顧氏物，今在上海博物館。紙墨明淨，煥如新圖。尤難得者，梅村於畫幅上方手錄鴛湖曲全詩，行楷端麗，如此長題，殆未易見。字句與通行本間有微異。……

梅村於詩後題「右鴛湖曲，壬辰三月下浣補此圖，吳偉業」，下鈐二印，「駿公」（朱文），「吳偉業印」（白文）。右上方有押角朱文長印「灌隱」，則梅村別號也。按壬辰爲順治九年，去昌時見法恰十年。而詩云「十年此地扁舟住」，則鴛湖曲之撰，亦必在此年（或少前），詩成更補以圖。

案：程穆衡吳梅村先生編年詩集系此二詩於卷三（起丁亥游越）之首。丁亥爲順治五年。據梅村家藏稿前集卷三10，鴛湖曲在卷三5聽女道士卞玉京彈琴歌，卷三7後東臯草堂歌諸詩之後，前集卷五27鴛湖感舊在卷五36丁亥之秋，王煙客招予西田賞菊……，卷六7琴河感舊，卷六9辛卯元旦試筆，卷六10雜感六首諸詩之前。梅村詩集次序亦大致相同。據顧師賦梅村先生年譜（附梅村家藏稿後）：

順治四年丁亥，三十九歲。……游越，有謁范少伯祠、登數峯閣禮浙中死事六君子、鴛湖曲、鴛湖感舊。王煙客招往西田賞菊，有詩。

順治五年戊子，四十歲……後東臯草堂歌。

順治七年庚寅，四十二歲。……至海虞有琴河感舊、聽女道士卞玉京彈琴歌，宴孫孝若山樓賦贈諸詩。

順治八年辛卯，四十三歲。……有雜感詩、元旦試筆。

其所舉諸詩作年，皆有根據，今從略。據此知二詩排列之次序，頗有矛盾之處。因鴛湖曲七古如作於順治四年，則不應排在聽女道士卞玉京彈琴歌及後東臯草堂歌之後。而鴛湖感舊七律，排在丁亥之秋，王煙客招予西田賞菊……，琴河感舊，辛卯元旦試筆之前，明爲順治四年所作。最合理之解釋爲：鴛湖曲與鴛湖感舊非同時所作。鴛湖感舊作於順治四年，鴛湖曲作於順治八年左右。朱文謂：南湖春雨圖作於順治九年壬辰，「去昌時見法恰十年，而詩云：十年此地扁舟住」，雖未必可據；然以爲「鴛湖曲之撰，亦必在此年（或少前）」，則頗有道理。故暫定鴛湖曲作於順治八年。



Studies in Wu Mei-ts'un's Poems

(A Summary)



CHOU FA-KAO

Wu Mei-ts'un (A.D. 1609-1672) was one of the foremost poets of his day. There are to be found in his verses many references to contemporary events. He was an official at the court of the last emperor of Ming and of the first emperor of Ch'ing (cf.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pp.882-3, under "Wu Wei-yeh").

The contents of this paper are:

1. Critical notes on the different editions of Chin Jung-fan's *Annotations of Wu Mei-ts'un's Poems*.
2. Rectification of errors in *Wu Mei-ts'un's Poems Rearranged Chronologically and Annotated* by Ch'eng Mu-heng.
3. A listing of Wu Mei-ts'un's poems and essays not yet included in the *Literary Work of Wu Mei-ts'un*.
4.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a number of Wu Mei-ts'un's poems and of Ch'ien Mu-chai's (cf. *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pp.148-150, under "Ch'ien Ch'ien-i").

